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

项目名称：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果酒
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0 年 05 月

打印编号：1586948697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9d02j9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20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04_017酒精饮料及酒类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27742226033D1-1		
法定代表人（签章）	张开英		
主要负责人（签字）	乔洪道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那扎尔别克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乌鲁木齐汇翔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4099970399D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公飞	12356543512650037	BH001486	公飞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公飞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BH001486	公飞
刘晓龙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适用标准、结论和建议	BH002525	刘晓龙

修改说明

1. 细化本项目与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依托关系, 补充依托工程概况, 进一步分析依托可行性;

修改: 补充了依托内容及可行性分析, 详见 P8。

2.5 依托工程

本项目租赁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闲置厂房进行生产, 供水系统、固废暂存间、生活设施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厂区内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供水管线,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 现有给水系统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需求。

(2) 供热

本项目生产生活用热均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的供热设施, 本项目运行时间短且用热负荷小,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 现有供热系统满足本项目需求。

(3) 废水处理

本项目污水产生量较少, 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北庭工业园区内, 其主要生产醋、红花籽油、酱菜、牛肉干等食品。该企业于 2016 年通过原吉木萨尔县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 验收意见文号: 吉环验发【2016】13 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 该企业厂区内建设一座处理能力 40m³/d 污水处理站, 实际处理能力为 10m³/d, 尚有余量约 30m³/d。进水水质与本项目类似, 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厌氧+好氧+沉淀”工艺, 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 中二级标准限值, 满足本项目需求。

(4) 固废处置

本项目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均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的生活垃圾收集池和生产固废暂存间。新疆三台酒业(集团)厂区内设置有生活垃圾池(占地面积 30m²)和生产固废储存间(占地面积 100m²),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 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固废日产日清, 不在厂区内长期储存, 满足本项目需求。

2. 根据项目的实际运行情况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业》(HJ1028-2019)中的相关要求,核实本工程每天的用水量及废水排放量,完善水量平衡图,根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排放标准》(DB65 4275-2019)的适用范围,核实本工程的废水排放标准;

修改:修改了给排水量和水平衡图,详见 P5~7。

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厂区内依托三台酒业(集团)供水管线,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项目总用水量为 350m³/a,其中工艺总用水量为 330m³/a,职工生活用水 20m³/a。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原料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酒瓶冲洗废水、反冲洗废水和纯水制备废水,产生量为 275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6m³/a,主要为职工生活盥洗。本项目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不外排。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各生产工序为不连续,即 7 月和 8 月为原料加工生产周期,其中生产用水环节为原料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和地面冲洗用水,最大日用水量约为 4.1m³,废水产生量约为 3.49m³;5 月为果酒调配灌装生产周期,生产用水环节为酒瓶清洗废水、精过滤反冲洗用水和纯水制备用水,最大日用水量为 2m³,废水产生量约为 1.55m³;项目职工日生活用水量约为 0.2m³,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m³,则本项目废水日产生量最大值为 3.65m³。本项目水平衡表见表 4,日最大用水量平衡图见图 3。

表 4 本项目水平衡表

序号	名称	给水量		排水量		损耗量		年工作 时间 (d)	备注
		日用水量 m ³ /d	年用水量 m ³ /a	日排水量 m ³ /d	年排水 量 m ³ /a	日损耗 量 m ³ /d	年损耗 量 m ³ /a		
1	原料清洗水	2	120	1.8	108	0.2	12	60	
2	地面冲洗用水	0.1	10	0.09	9	0.01	1	100	
3	设备冲洗用水	2	120	1.6	96	0.4	24	60	

4	酒瓶冲洗用水	1	40	0.9	36	0.1	4	40	
5	精过滤反冲洗用水	0.5	20	0.4	16	0.1	4	40	
6	纯水制备用水	0.5	20	0.25	10	/	/	40	50%进入产品
7	生活用水	0.2	20	0.16	16	0.04	4	100	
合计			350		291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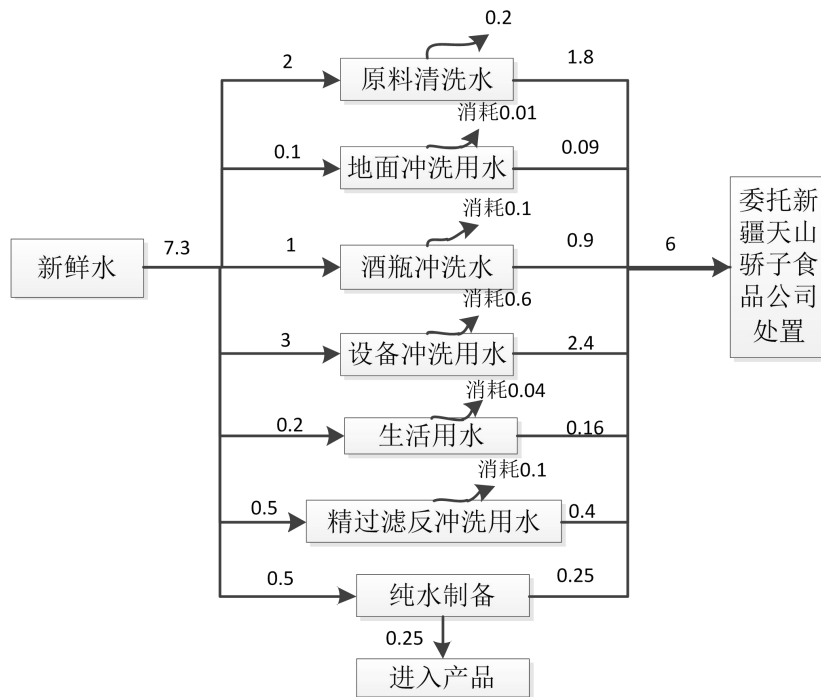


图3 本项目日最大用水量平衡图 (m³/d)

3. 结合《饮料制造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48-2015)、《饮料酒制造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8 年第 7 号)及《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工业》(HJ1028-2019), 核实本工程饮料制造综合废水水质, 确定本工程饮料废水污染治理工艺, 完善的污泥处理处置及恶臭处置措施。

修改: 核实了废水水质, 详见 P29。

参照《饮料制造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48-2015), 《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t 红花钙醋、500t 红花籽油、500t 胡麻籽油、200t 牛肉干、200t 酱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和同类项目, 本项目废水产排情况见表

11。

表 11 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性质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综合废水 (291m ³ /a)	浓度 (mg/L)	2000	1200	400	20
	产生量 (t/a)	0.582	0.349	0.116	0.00582
废水排放 (291m ³ /a)	浓度 (mg/L)	84	6.73	10	8
	产生量 (t/a)	0.0244	0.00196	0.00291	0.00233
标准	GB8978-1996	150	60	100	25

明确了本工程饮料废水污染治理工艺，详见 P34

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位于北庭工业园区内，其主要生产醋、红花籽油、酱菜、牛肉干等食品。该企业于 2016 年通过原吉木萨尔县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意见文号：吉环验发【2016】13 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该企业厂区内建设一座处理能力 40m³/d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厌氧+好氧+沉淀”工艺，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

完善了恶臭处置措施，详见 P33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和现场勘查，现有厂区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厂区周边进行绿化可有效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同时环评要求对皮渣、酒脚及渣质集中堆存并进行覆盖，废水暂存池加盖并喷洒除臭剂，日产日清，采用密闭车辆运输，及时清理堆场和道路上抛洒的酒糟等，同时加强设备管理和员工培训等。通过上述措施可有效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

4. 结合《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酒、饮料制造工业》（HJ1028-2019）中提出的污染防治可行技术要求，核实本工程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处置措施的可行性，并提出相应的运行管理要求。

修改：完善了废气处置措施和管理要求，详见 P33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和现场勘查，现有厂区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厂区周边进行绿化可有效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同时环评要求对皮渣、酒脚及渣质集

中堆存并进行覆盖，废水暂存池加盖并喷洒除臭剂，日产日清，采用密闭车辆运输，及时清理堆场和道路上抛洒的酒糟等，同时加强设备管理和员工培训等。通过上述措施可有效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

完善了废水处置措施和管理要求，详见 P35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各生产工序为不连续，即 7 月和 8 月为原料加工生产周期，其中生产用水环节为原料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和地面冲洗用水，最大日用水量约为 4.1m^3 ，废水产生量约为 3.49m^3 ；5 月为果酒调配灌装生产周期，生产用水环节为酒瓶清洗废水、精过滤反冲洗用水和纯水制备用水，最大日用水量为 2m^3 ，废水产生量约为 1.55m^3 ；项目职工日生活用水量约为 0.2m^3 ，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m^3 ，则本项目废水日产生量最大值为 3.65m^3 。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其废水处理能力满足本项目需求。

环评要求本项目废水日产日清，不在厂区内长期储存。且建设防渗废水收集池，收集池容积不小于日最大排水量，建议设置为。同时对废水收集池采取密闭措施，喷洒除臭剂。

完善了固废处置措施和管理要求，详见 P38

根据现场勘查和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三台酒业（集团）生活垃圾池，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生产固废均为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其中分拣的烂果和青叶、分离压榨皮渣、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均存在于三台酒业（集团）酒糟暂存区，日产日清；废包装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废硅藻土全部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废超滤膜和废活性炭均交由厂家回收，不在厂内暂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和现场勘查，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对固体废物处置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基本原则，处置率达 100%。

为了进一步降低固体废物的影响，要求建议建设单位对所有固体废物进行监控管理。①全过程管理：即对废物从“初生”那一时刻起对废物的产生、收集、

运输、贮存、再循环、再利用、加工处理直至最终处置实行全过程管理，以实现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②对排放废物进行审计：废物审计制度是对废物从产生、处理到处置排放实行全过程监督的有效手段。其主要内容有：废物合理的产生量；废物流向和分配及监测记录；废物处理和转化；废物有效排放和废物总量核算；废物从产生到处理的全过程评估。

固体废物不得随处堆放，临时贮存场所的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建筑材料建设。临时贮存场所要求防风、防雨、防晒，设置围墙并做好密封处理，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

运输过程中遮盖遮蔽物，采取有效的防风、防渗措施避免二次扬尘的产生和淋浸液的下渗，在拉运过程中对运送车辆应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要求，采取密闭措施，避免由于沿途洒落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在以上措施得到落实的情况下，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很小。

5. 核实本工程固体废弃物的产生情况，明确固体废物临时存储方式和贮存要求。

修改：核实了固废产生情况，明确了处理方式及处理要求，详见 P38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1.0kg，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0.5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三台酒业（集团）生活垃圾池，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2) 一般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包括分拣的烂果和青叶、分离压榨皮渣、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废包装物、废超滤膜和废活性炭。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

本项目分拣的烂果和青叶产生量约为 0.1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本项目分离压榨皮渣产生量约为 2.1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本项目贮存倒酒酒脚产生量约为 0.8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工序产生的渣质共计 0.5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

畜饲料外售。

成品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约为 0.1t/a，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

本项目硅藻土过滤器中的硅藻土需定期进行更换，年产生废硅藻土约为 0.2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运至填埋场填埋。

本项目超滤设备每年需更换一次超滤膜，故有废超滤膜产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滤膜产生量约 0.1t/a，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

本项目纯水制备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活性炭每年需更换一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2t/a，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

二、固废治理措施

根据现场勘查和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三台酒业（集团）生活垃圾池，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生产固废均为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其中分拣的烂果和青叶、分离压榨皮渣、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均存在于三台酒业（集团）酒糟暂存区，日产日清；废包装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废硅藻土全部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废超滤膜和废活性炭均交由厂家回收，不在厂内暂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和现场勘查，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对固体废物处置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基本原则，处置率达 100%。

为了进一步降低固体废物的影响，要求建议建设单位对所有固体废物进行监控管理。①全过程管理：即对废物从“初生”那一时刻起对废物的产生、收集、运输、贮存、再循环、再利用、加工处理直至最终处置实行全过程管理，以实现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②对排放废物进行审计：废物审计制度是对废物从产生、处理到处置排放实行全过程监督的有效手段。其主要内容有：废物合理的产生量；废物流向和分配及监测记录；废物处理和转化；废物有效排放和废物总量核算；废物从产生到处理的全过程评估。

固体废物不得随处堆放，临时贮存场所的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建筑材料建设。临时贮存场所要求防风、防雨、防晒，设置围墙并做好密封处理，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

运输过程中遮盖遮蔽物，采取有效的防风、防渗措施避免二次扬尘的产生和淋浸液的下渗，在拉运过程中对运送车辆应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要求，采取密闭措施，避免由于沿途洒落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在以上措施得到落实的情况下，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很小。

6.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酒、饮料制造》（HJ1085-2020）的要求，完善本工程自行监测要求

修改：完善了本项目自行监测要求，详见 P44。

①废气

监测地点：项目区边界外；

监测项目：臭气浓度；

监测频率：对项目区内的大气环境进行监测，1次/半年。

②噪声

监测地点：项目区边界外 1m 处噪声；

监测项目：昼、夜等效 A 声级；

监测频率：对项目区内的噪声环境进行监测，1次/季度。



项目区东侧 107 团



项目区南侧三台镇



项目区



项目区灌装车间



项目区发酵贮存车间



项目区绿地

现场勘查图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20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开英	联系人	那扎尔别克		
通讯地址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				
联系电话	15999078200	传真	/	邮政编码	831704
建设地点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519其他酒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671	绿化面积（平方米）	150		
总投资（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0.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6.83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02年7月		

1、项目由来

近几年，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们生活水平、质量的提高，以及人们消费观念和饮酒习惯的改变，酒类消费的大宗品种正由粮食类向果酒方向转变，国内果酒的消费量在逐年提高，市场潜力十分巨大。

果酒是世界通畅型饮品。在世界饮酒中占 15%~20%比例，而中国果酒只占 1%不到，我国果酒的人均年消费量为 0.2~0.3 升，而世界人均年消费量为 6 升，说明我国果酒市场有潜力可挖。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经过长期考察，在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投资建设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以黑加仑和鲜杏等为原料进行果酒生产。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2 年，一直未办理环评手续，属于未批先建。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部文件《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号）中第二条：“‘未批先建’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追溯期限应当自建设行为终了之日起计算。因此，‘未批先建’违法行为自建设行为终了之日起二年内未被发现的，环保部门应当遵守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不予行政处罚”；第三条：“建设单位主动补交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并报送环保部门

审查的，有权审批的环保部门应当受理”。本项目于 2002 年建成投产，至今已超过二年的追溯期限，现建设单位主动补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有关规定和要求，该建设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33 号）规定，本项目类别为“酒、饮料制造业”类中的第 17 项“酒精饮料及酒类制造”，为“其他”，即以水果或水果汁为原料年生产能力 1000 千升以下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受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的委托，我单位承担了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按照有关环评技术规范和环保厅的有关规定，我单位派有关人员对本项目进行实地勘察，收集有关资料，对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进行评价，在工程分析基础上，明确各污染源排放源强及排放特征，分析对环境可能产生的影响程度和范围，提出切实可行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整改措施，为建设单位设计及环保部门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项目概况

2.1 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新建（补做）。

(4)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内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北侧和东侧为三台酒业（集团）厂房，南侧和西侧为居民区，地理坐标为：E88°53'16.64"、N44°05'06.96"。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

(5) 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

(6)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定员 5 人，其中管理人员 1 人，生产工人 4 人，。施行白班 8 小时工作制度，年工作 100 天。

2.2 建设内容及规模

(1) 建设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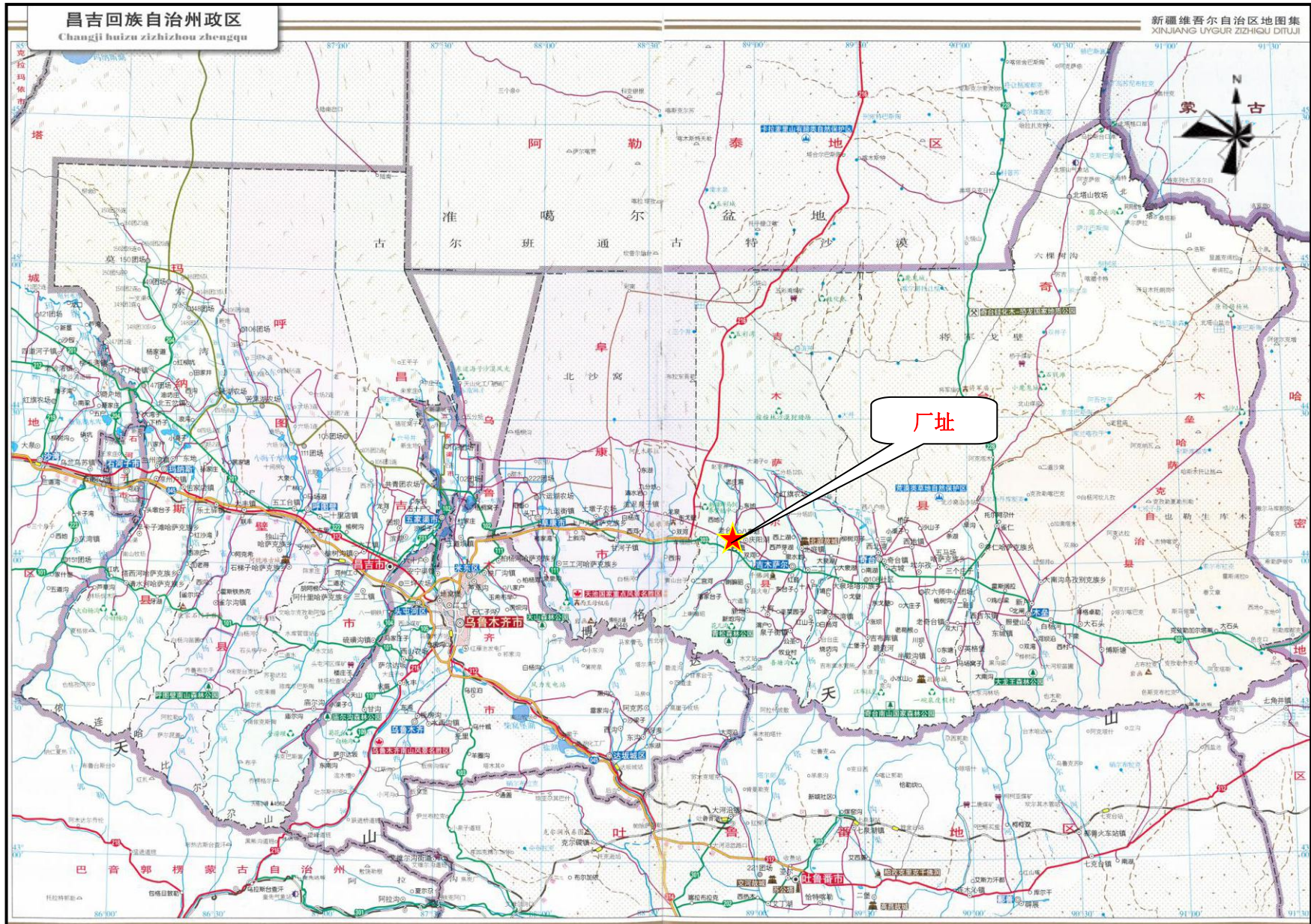


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本项目利用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为灌装车间、发酵贮存车间，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生活设施等均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见表 1，主要设备表见表 2。

表 1 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建筑内容		备注
1	主体工程	灌装车间	建筑面积为 450m ² ，果酒灌装生产线一条，包括调配间、消毒间、制水间、灌装间、包装间等	已建成
2		发酵贮存车间	建筑面积为 1071m ² ，原料破碎间、发酵间、贮存库	已建成
3	辅助工程	办公生活区	办公室、宿舍等	依托三台酒业集团
4	储运工程	贮存库	建筑面积 884m ² ，布设 16 个 5t 橡木桶，3 个 15t 铝罐和 3 个 20t 不锈钢罐	已建成
5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已建成
6		排水	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	新建
7		供电	由市政供电网接入	已建成
8		供热	生产用热依托三台酒业集团	依托三台酒业集团
9	环保工程	废气	加强车间通风和厂区绿化	已建成
10		废水	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	新建
11		噪声	基础减振，设备均在车间内布置	已建成
12		固废	生活垃圾收集设施，一般固废暂存场	依托三台酒业集团

表 2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设备型号	数量（台）
1	破碎机		1
2	压榨机		1
3	控温发酵罐	5t	5
4	贮酒罐	20t	3
5	输酒泵	YB-J2M-2	2
6	硅藻土过滤机	JLG8-600	1
7	冷冻机	CA-0800TFM	1
8	冷冻罐	3t	1
9	超高温瞬时灭菌器	RP6L20	1
10	微孔膜过滤器	RT/MF-3	1
11	洗瓶机	TB/CP-32	1
12	液体灌装机	GFP30	1
13	压塞机	FGX1000	1
14	喷码机	A400	1

15	封箱机	WH-FJ	1
16	纯水制备系统		1

(2) 建设规模

建设果酒生产线一条，年生产能力为 20t，产品包括黑加仑果酒和鲜杏果酒。

(3) 产品质量标准

本项目生产的果酒满足企业质量标准 Q/JST001S-2019 要求，标准要求如下：

表3 本项目果酒质量标准Q/JST001S-2019

序号		感官指标			
1	色泽	具有本品正常色泽，酒液清亮，允许有少量沉淀，无悬浮物。			
2	香气	具有纯正、优雅和谐的果香及陈酿的酒香。			
3	滋味	酸甜适口，醇厚纯净而无异味，甜型酒要甜而不腻，干型酒要干而不涩，酒体协调			
4	典型性	具有标示品种及产品类型的应有特征和风格			
理化指标					
序号	项目	指标			
		干型	半干型	半甜型	甜型
1	酒精度 ^a (20℃) /% (V/V)	6.0~18.0			
2	总糖 (以葡萄糖计) / (g/L)	≤4.0	4.1~12.0	12.1~50.0	≥50.1
3	总酸 (以酒石酸计) / (g/L)	3.0~15.0			
4	挥发酸 (以乙酸计) / (g/L)	≤1.0			
5	游离二氧化硫/ (mg/L)	≤50			
6	总二氧化硫/ (mg/L)	≤250			
7	干浸出物/ (g/L)	≥12.0			
8	展青霉素 ^b / (μg/L)	≤50			
9	赭曲霉毒素 A ^c / (μg/kg)	≤2.0			
10	铅/ (mg/kg)	≤0.18			
微生物指标					
序号	项目	指标			
1	菌落总数/ (cfu/mL) ≤	50			
2	大肠菌群/ (MPN/mL) ≤	3.0			
致病菌限量					
序号	项目	采样方案及限量 ^d			
		n	c	m	
1	沙门氏菌	5	0	0/25mL	
2	金黄色葡萄球菌	5	0	0/25mL	

注：a 酒精度在上述指标范围内允许差为±1.0%；酒精度表示单位也可用%vo。

b 展青霉素仅限于果酒中苹果酒和山楂酒。

c 仅限于葡萄酒。

d 样品的分析及处理按 GB4789.1 执行。

2.3 原辅材料及能源动力消耗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和能源动力消耗一览表见表 3。物料平衡图见图 2。

表3 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消耗量	年用量	来源
1	黑加仑	t/a	7	当地市场采购
2	杏子	t/a	7	当地市场采购
3	白砂糖	t/a	2	当地市场采购
4	硅藻土	t/a	0.2	当地市场采购
5	酵母	kg/a	6	当地市场采购
6	包装瓶	万个/a	2	当地市场采购
7	包装箱	个/a	3000	当地市场采购
8	电	Kwh/a	8000	供电网
9	新鲜水	m ³ /a	100	给水管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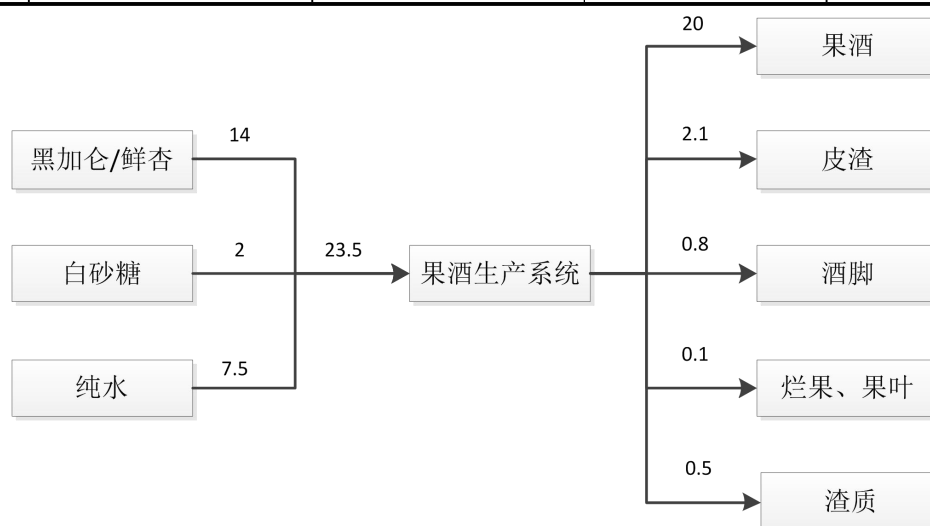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物料平衡图 (t/a)

2.4 公用辅助工程

项目区所在地目前已铺设给排水、电、通讯等管线。

(1) 给排水

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厂区内依托三台酒业（集团）供水管线，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项目总用水量为 350m³/a，其中工艺总用水量为 330m³/a，职工生活用水 20m³/a。

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原料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酒瓶冲洗废水、反冲洗废水和纯水制备废水，产生量为 275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16m³/a，主要为职工生活盥洗。本项目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不外排。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各生产工序为不连续，即 7 月和 8 月为原料加工生产周期，其中生产用水环节为原料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和地面冲洗用水，最大日用水量约为 4.1m³，废水产生量约为 3.49m³；5 月为果酒调配灌装生产周期，生产用水环节为酒瓶清洗废水、精过滤反冲洗用水和纯水制备用水，最大日用水量为 2m³，废水产生量约为 1.55m³；项目职工日生活用水量约为 0.2m³，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m³，则本项目废水日产生量最大值为 3.65m³。本项目水平衡表见表 4，日最大用水量平衡图见图 3。

表 4 本项目水平衡表

序号	名称	给水量		排水量		损耗量		年工作 时间 (d)	备注
		日用水量 m ³ /d	年用水量 m ³ /a	日排水量 m ³ /d	年排水量 m ³ /a	日损耗量 m ³ /d	年损耗量 m ³ /a		
1	原料清洗水	2	120	1.8	108	0.2	12	60	
2	地面冲洗用水	0.1	10	0.09	9	0.01	1	100	
3	设备冲洗用水	2	120	1.6	96	0.4	24	60	
4	酒瓶冲洗用水	1	40	0.9	36	0.1	4	40	
5	精过滤反冲洗用水	0.5	20	0.4	16	0.1	4	40	
6	纯水制备用水	0.5	20	0.25	10	/	/	40	50%进入产品
7	生活用水	0.2	20	0.16	16	0.04	4	100	
合计			350		291		4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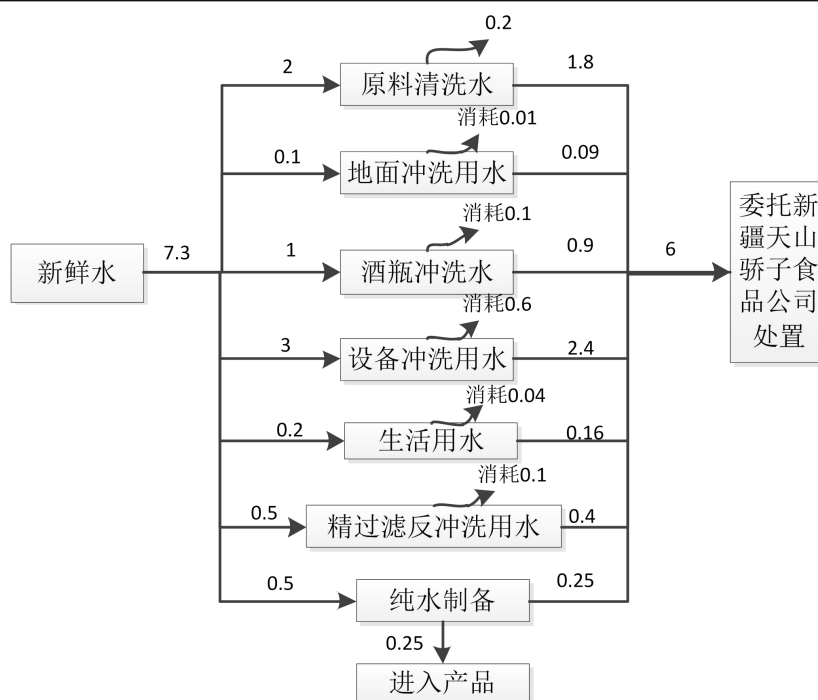


图3 本项目日最大用水量平衡图 (m³/d)

(2) 供电

项目用电由市政供电网接入，年用电量为 8000kwh/a，可满足项目用电。主厂房低压配电室负责全厂所有用电负荷 380VAC 供电及照明 220VAC 电源。

(3) 供热

本项目办公生活区和项目车间供热均依托三台酒业（集团）。

(4) 通风

项目建筑内采用自然通风，保证建筑日产使用和发生火灾时人员疏散和生命财产安全。

(5) 消防方案

根据《建筑设计防火规范》中有关条文规定，管理站内建筑物、厂房之间留出了足够的防火间距，管理站区内设置 7m 宽环形车道以满足消防要求。厂区建筑按《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的规定设置手提式灭火器，以备急需。

2.5 依托工程

本项目租赁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闲置厂房进行生产，供水系统、固废暂存间、生活设施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厂区内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供水管线，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现有给水系统满足本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需求。

(2) 供热

本项目生产生活用热均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的供热设施，本项目运行时间短且用热负荷小，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现有供热系统满足本项目需求。

(3) 废水处置

本项目污水产生量较少，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北庭工业园区内，其主要生产醋、红花籽油、酱菜、牛肉干等食品。该企业于 2016 年通过原吉木萨尔县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意见文号：吉环验发【2016】13 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该企业厂区内建设一座处理能力 40m³/d 污水处理站，实际处理能力为 10m³/d，尚有余量约 30m³/d。进水水质与本项目类似，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厌氧+好氧+沉淀”工艺，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满足本项目需求。

(4) 固废处置

本项目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均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的生活垃圾收集池和生产固废暂存间。新疆三台酒业（集团）厂区内设置有生活垃圾池（占地面积 30m²）和生产固废储存间（占地面积 100m²），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固废日产日清，不在厂区内长期储存，满足本项目需求。

3 总平面布置

本项目使用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闲置厂房，主要建设灌装车间和发酵贮存车间，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生活设施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

项目区项占地面积为 1521m²，入口为于厂区东侧，紧邻道路，灌装车间位于厂区西南侧，发酵贮存车间位于厂区北侧，其中发酵贮存车间设置有破碎区、压榨区、发酵间、冷冻过滤区和贮酒库；灌装车间内设置有调配间、消毒间、制水间、洗瓶区、灌装间、包装间和待检区。本项目功能分区明确，工艺衔接紧凑，物流顺畅的特点。

厂区内空地通过绿地装饰，使厂区整体形成开放、自由的交流空间。平面布置按照

企业生产要求，合理划分场内的功能区域，布置紧凑合理，生产线结构紧凑，工艺流程顺畅，交通运输安全方便。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图 4。

4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对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本项目工艺、设备不属于限制类和淘汰类，即为允许类。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5 选址合理性分析

（1）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项目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文化遗产保护区、水源保护地等特别需要保护的区域，无重大环境制约因素，本项目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符合国家供地政策，符合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规划。

（2）《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符合性分析

对照《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本项目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4 本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本项目	符合情况
1	厂区不应选择对食品有显著污染的区域。如某地对食品安全和食品宜食用性存在明显的不利影响，且无法通过采取措施加以改善，应避免在该地址建厂。	本项目利用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闲置厂房作为生产车间，用地为工业用地，不属于对食品有显著污染区域	符合
2	厂区不应选择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本项目不在有害废弃物以及粉尘、有害气体、放射性物质和其他扩散性污染源不能有效清除的地址	符合
3	厂区不宜择易发生洪涝灾害的地区，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本项目选址位于建成区，不属于洪涝灾害区域。	符合
4	厂区周围不宜有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难以避开时应设计必要的防范措施。	项目区周边无虫害大量孳生的潜在场所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用地符合规划选址要求；满足《食品企业通用卫生规范》（GB14881-2013）选址要求要求。

本项目利用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闲置厂房作为生产车间，用地为工业用地，同时



图 4-1 本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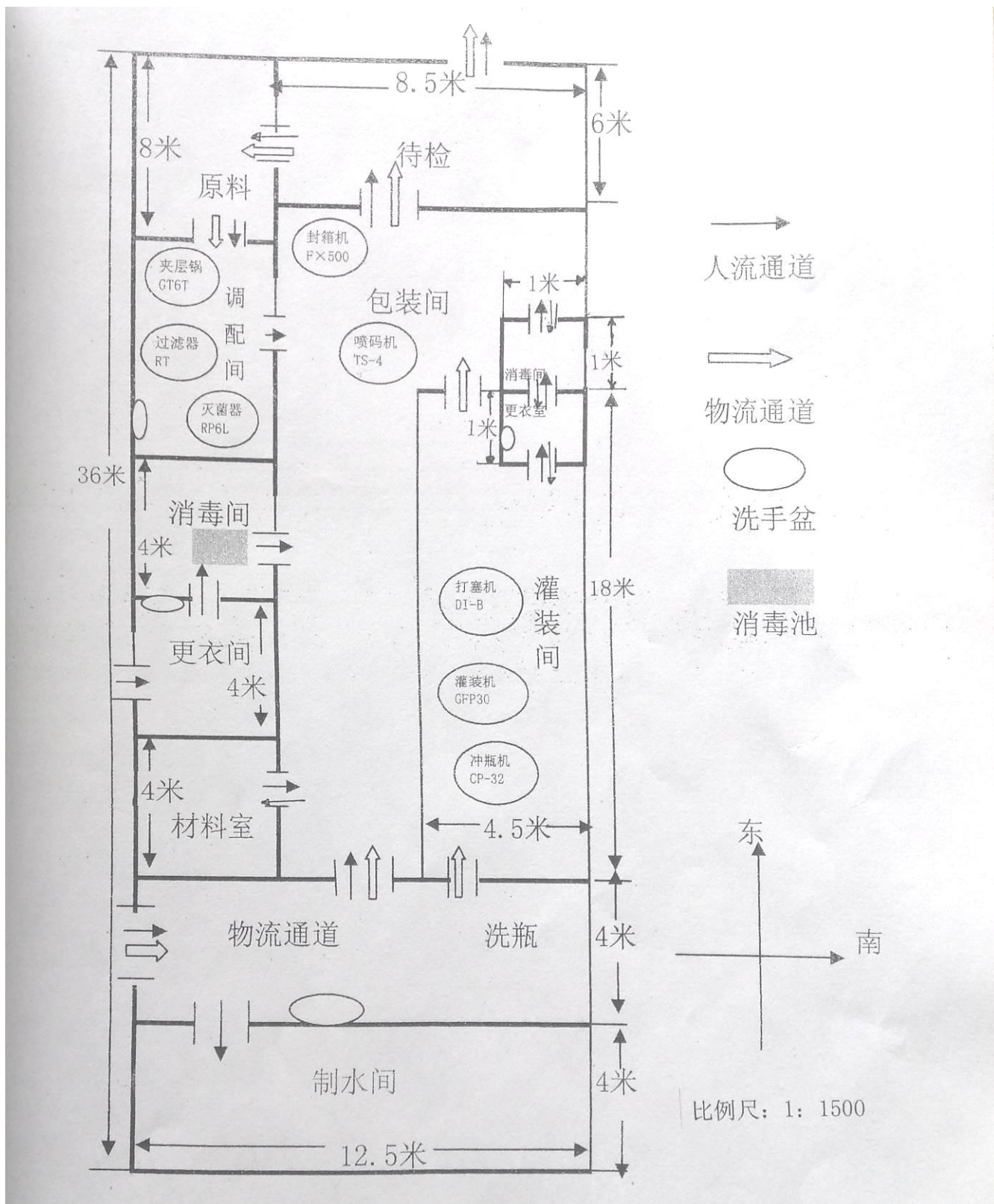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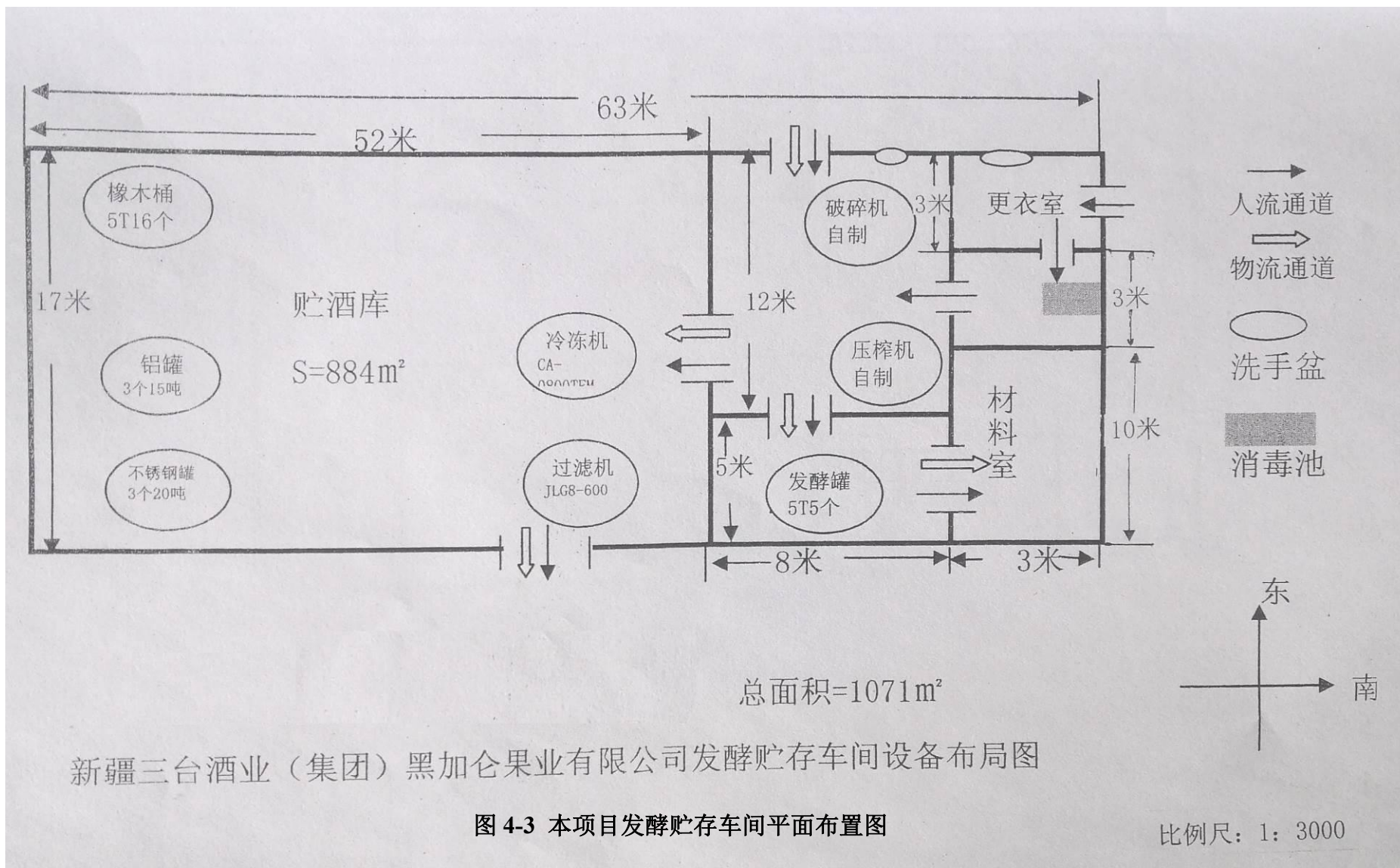


图 4-2 本项目灌装车间平面布置图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发酵贮存车间设备布局图

图 4-3 本项目发酵贮存车间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厂区周边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态功能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因此，本项目选址可行。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 项目概况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始建于 2002 年，一直未办理环评手续，属于未批先建，现已停止生产。根据原国家环境保护部文件《关于建设项目“未批先建”违法行为法律适用问题的意见》（环政法函〔2018〕31 号）中第二条：“‘未批先建’违法行为的行政处罚追溯期限应当自建设行为终了之日起计算。因此，‘未批先建’违法行为自建设行为终了之日起二年内未被发现的，环保部门应当遵守行政处罚法第二十九条的规定，不予行政处罚”；第三条：“建设单位主动补交环境影响报告书、报告表并报送环保部门审查的，有权审批的环保部门应当受理”。本项目于 2002 年建成投产，至今已超过二年的追溯期限，现建设单位主动补交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项目现有员工 5 人，工作制度为一天一班，年工作时间 100 天。

2 现有工艺

采购进来的黑加仑和鲜杏采用人工方式将果子中的果梗、青叶、烂果等拣选出来，经过拣选的原料倒入清洗槽，进行鼓泡清洗后的原料送入压榨机，经破碎后的原料进入发酵罐进行发酵，发酵后将果渣和原酒进行分离，分离后的黑加仑果渣送入压榨机进行压榨，压榨后的皮渣作为生物肥外售，鲜杏果渣不经过压榨机直接作为生物外售；分离后的原酒送入贮酒罐，进行 3 次倒酒，使用冷冻机对原酒进行冷冻至温度-7~-6℃，然后由过滤器澄清过滤后送入调配罐，对原酒糖分、酒精度、干浸出物进行调配，通过添加白砂糖和纯水进行调配，达到产品质量要求。再经过粗过滤、热处理和精过滤后的果汁经管道输送至灌装生产线。

3 现有污染排放情况及采取的防治措施

根据现场勘探和检测报告等资料，现有污染源排放情况如下：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中主要为原料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酒瓶冲洗废水、反冲洗废水。

生活污水：厂区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BOD₅、SS 和氨氮，直接排入下水管

网。

生产废水：厂区生产废水经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

2、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是 CO₂ 和异味气体，均以无组织形式排放。为减小无组织废气，采用密闭装置进行物料加工、转运。

3、噪声

噪声主要来自破碎机、泵等设备，声源强度 75-90dB（A）。根据本项目厂界噪声现状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周围噪声昼夜间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的规定的 2 级标准。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包括分拣的烂果和青叶、分离压榨皮渣、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等，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废包装物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废滤膜和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废硅藻土属于一般工业固废，运至填埋场填埋处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4 现存主要环境问题

（1）主要环境问题

厂区废水处理现状是生产废水排入生产区沉淀池沉淀，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生活污水排入下水管网，但管网下游尚未接入污水处理厂。根据业主的材料和现场勘查，未来厂区废水将排入吉木萨尔县北三台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现废水管网已经铺设完毕但尚未与接入污水处理厂。

（2）整改措施

本项目污水产生量较少，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废水经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不外排。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理位置

吉木萨尔县位于新疆天山北麓东端，准格尔盆地东南缘，东经：东经：88°30'--89°30'，北纬：43°30'--43°45'，县城西距乌鲁木齐市 160km，距昌吉市 206km，东临奇台县、西与阜康市接壤，北越卡拉麦里岭和富蕴县相邻，南以博格达山分水岭同吐鲁番市、乌鲁木齐市为界。

三台镇位于吉木萨尔县城西 25 千米处。镇域面积 559 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 3706 公顷，目前经济作物播种面积 2878 公顷，主要农作物为番茄、土豆、红花、棉花等作物。三台镇地势起伏大，资源丰富，气候多样，属于大陆性干旱气候，冬季寒冷，夏季炎热，春季多风，日照充足。南部为高山峡谷地带，气候冬暖夏凉，为典型的逆温带气候，山区景色优美，水草丰茂，旅游业发展潜力很大；中部为冲积平原，镇区人口大多集中在这一带，城镇工业经济相对发达，自治区名优企业—三台酒厂生产的三台酒享誉区内外；北部为戈壁沙漠，目前全镇大力发展沙生产业，促进林业生产健康稳定发展。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内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地理坐标为：E88°53'16.64"、N44°05'06.96"。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1。

2 地形、地貌

吉木萨尔县地域广阔，南起天山山脉，北至古尔班通特大沙漠，有山地、平原、沙漠还有盆地，地貌形态不尽相同。总的来说呈现出南高北低的地形特征。

南部为横亘新疆中部的天山山脉，东西横跨 67km，海拔高程 1000--4344.8m，地貌形态复杂多变，深沟山陡，石崖裸露，其间还形成有山间盆地。山区共发育有 10 条河沟 47 处泉眼。高山区终年积雪，山体高大，发育有大量的现代冰川，海拔高程 3000--4250m，每年由春至秋，高山区积雪和冰川融水，同中山带的季节性融雪水、降水以及低山带的暴雨，为河流提供水源，成为河流的径流形成区。中山带山峦起伏，分布有较密的天山云杉林带，这里山高谷深，最大高差上百米，由于降水量丰富、水草丰美，原始森林茂密，风景秀丽，各种动植物资源和矿产资源丰富，海拔 1050--1500 的低

山丘陵区，属侵蚀剥蚀构造地貌；低山丘陵地区山势平缓，大多分布着大厚度的第三系地层，因河流、洪水的冲刷作用，地形沟谷纵横，河谷两岸冲沟、阶地发育。

中流是各河流洪积、冲积作用下形成的冲洪积平原和细土平原区，这里地形波状起伏，地势上自东南向西北倾斜，局部还有湖相沉积分布，海拔高程 500--1000m，地形坡度 1--15‰。在冲、积洪扇上，扇面由于流水的冲蚀、切割作用，形成有深度 2--10m 的冲沟；冲积平原区地势平坦，由于流水的冲蚀、羽状、枝状冲沟发育，深度 3--5m，局部地方形成有平原小洼地，由于洪水下泄或地下水的出露，形成小水洼，生长有芦苇。吉木萨尔县平原区是当地生活、生产活动的核心，也是该县重要的石油化工和农、林、牧业生产基地。在河水所及之处形成片片绿洲，从山区形成的河流径流，绝大部分在绿洲内被利用殆尽，只有极少河流有余水进入沙漠区，所以此区成为河流径流的利用与散失区。

北部古尔班通古特大沙漠，海拔 450-500m，地表形态多表现为蜂窝状固定或半固定沙丘，次为活动链丘和新月形沙丘；沙丘链长度一般由几百至数公里路不等，延伸方向随风而已；沙漠区不但风光奇特，有著名的火烧山、五彩湾，也是野生动植物良好的栖息场所。吉木萨尔县东北部分分布着阿尔泰山脉的一支一卡拉卖里山，其南为吉木萨尔县有名的将军戈壁，卡拉麦里山海拔 1000--1300m，山势平缓，南北坡均可放牧。

本项目选场址位于新疆三台酒业（集团）内，厂区地形平坦，地势开阔，适宜建设。

3 水文地质

吉木萨尔县地表水源主要有发源于高、中山区的河流、低山区的洪沟及泉水。南部天山山脉中，蕴藏着丰富的冰雪资源，充沛的降水和冰雪消融，为该县河流源源不断地提供了水源。发源于天山高、中山区地十条河流自西向东分布在老台乡、三台镇、庆阳湖乡、新地乡、大有乡、二工乡、吉木萨尔镇、泉子街等八个乡镇。其中发源于高山区河流有七条，以冰雪消融为主要补给来源。二工河、西大龙口河、大东沟河、新地沟河、渭户沟河、东大龙口河、牛圈子沟、吾塘沟、小东沟、白杨河，全县河流中，三条河流发源于中山区、源头没有冰山，其它补给除每年冬季少量积雪融水补给外，主要靠降雨和高山河流渗漏补给。

吉木萨尔县主要河流地年内分配有主要是以降雨和冰雪混合补给地河流，河流发源

于高山，流经中、低山，既有高山冰川和永久性积雪补给，又有中、低山季节性积雪和夏季补给，七径流地年内分配特点是：春汛不明显，夏水比较集中，径流连续最大四个月发生在6~9月，占年径流的70~80%。最大月在7月，占25~35%；最小在2月，占1.5~2%。春水占18.7%，夏水占48.5%，秋水占19.8%；冬水占13%，秋水大于春水。

吉木萨尔县从山区分水岭到平原、沙漠构成了一个完整的水文地质单元，按区域地下水运动规律，基岩山区为补给区，倾斜平原为迳流区，细土平原及沙漠为排泄区项目所在区域地下水流向由南向北。

吉木萨尔县北部沙漠广泛分布有沙漠覆盖下的潜水含水层，含水层为第四纪晚期河湖相堆积物，岩性主要为含砾中细砂，单位涌水量 $1.2\text{L/s}\cdot\text{M}$ ，水质较差，矿化度 $1\text{-}3\text{g/L}$ 。从南部山麓地带至北部沙漠边缘，依次分布有单一结构的潜水含水层和多层结构的潜水—承压水含水层。

单一结构潜水含水层：主要分布在诸河流出口至老台—三台—吉木萨尔县城一线，该带第四纪堆积物巨厚，含水层岩性以卵砾石、砂砾石为主，并由南向北颗粒逐渐变细，潜水位埋深逐渐变浅。南部潜水位埋深大于100m左右，渗透系数 80m/d 左右，饱水带厚度大于100m，属地下水强富水带。

多层结构潜水—承压水含水层：主要分布在乌奇公路以北的广大平原区。上部为潜水含水层，岩性为砂砾石、中粗砂、中细砂，并由南向北颗粒逐渐变细，富水性逐渐变弱。潜水含水层底板埋深 $50\sim 100\text{m}$ 。渗透系数 $2\sim 50\text{m/d}$ 。下部为承压水含水层，岩性主要为砂砾石、砾砂、中细砂，在300m以内分布有三个承压含水岩组：第一承压含水岩组顶板埋深 $50\sim 100\text{m}$ ，第二层承压含水岩组顶板埋深 $70\sim 140\text{m}$ ，第三层承压含水岩组顶板埋深 $110\sim 220\text{m}$ ，渗透系数 $5\sim 13\text{m/d}$ 。

4 气象资料

吉木萨尔县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北麓东端，准葛尔盆地东南缘，地势南北高、中间低，地貌可分为南部山区、中部平原、北部沙漠三种类型，属温带大陆性气候，冬季长而严寒，夏季短而炎热，春季季节不明显，干旱少雨，昼夜温差大。

吉木萨尔县气象站近20年（1998--2017）常规气候统计资料，如下：

年平均风速：1.6m/s；

最大风速：21.3m/s；出现一次，2001年4月5日；

年主导风向：西北偏西风（WNW）；

年平均气温：7.7℃；

极端最低温：-31.4℃；

年平均相对湿度：57%；

年均降水量：199mm；

日最大降水量：58.2mm；

年最大降水量：346.7mm；

最长降水连续日数：8天；

年平均蒸发量：2046.7mm；

年最大蒸发量：2317.3mm；

日照时数：2778.8小时；

年平均气压：934.2hpa。。

5 土壤植被

吉木萨尔县全县土壤分为：高山寒漠土、高中山草甸土、森林灰褐土、黑钙土、栗钙土、棕钙土、灰漠土、潮土、灌耕土、草甸土、沼泽土、盐土、风沙土等共13种土壤类型。县城南部的土壤为山地土壤，分为高山寒漠土区、高中山草甸土区、中山森林草原区、低山丘陵耕作土区、低山丘陵荒漠草原土区，平原区土壤类型由有灰漠土、灌耕土、潮土、草甸土、盐土和沼泽土。

本项目选场址位于新疆三台酒业（集团）内，属于已建成区域，周边多为人工种植绿化植被。

6 农业资源

吉木萨尔县气候独特，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6.5℃，年均降水量183mm，水资源总量4.4亿m³，现有耕地110万亩、各类草场888万亩、林地53.7万亩。南部山间盆地具有天山北坡独有的逆气温带气候，年降水量355mm左右，中部平原是绿洲农业

区，独特的气候水土条件，丰富的生物资源，使吉木萨尔县成为各类农产品盛产区，其中尤以红花、番茄、大蒜等特色农产品享誉区内外。全县已有大蒜、马铃薯等 20 种无公害和 7 个无公害农产品基地顺利通过自治区认证，其中大蒜、红花、肉苁蓉、阳四个生产基地和一个 190 吨有机羊肉加工厂顺利通过国家有机食品认证中心的认证（简称 OFDC）。吉木萨尔县已被国家评为“大蒜之乡”、“黑加仑之乡”、“中国红花原产地之乡”和“高淀粉马铃薯之乡”，正因为有这样独特的农产品资源，使三台酒业集团、庄子公司、中德农业等企业的 3 个产品认证为国家名牌产品，10 个产品认证为新疆名牌产品。吉木萨尔县用天山雪水灌溉的品质优良的胡萝卜，提取“胡萝卜素维生营养液”成功用于 2004 年和 2008 年奥运会国家队备战训练和奥运比赛，获得科技部和体育总局表彰，产品附加值高，市场前景极好，按照中科院遗传发育所农业资源研究中心研究院的论证，吉木萨尔县有望成为世界最大的胡萝卜加工基地。

丰富的农业资源为本项目建设提供了有效的原料保证和经济基础。

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及评价

项目所在区域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采用评价范围内国家或地方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中评价基准年连续 1 年的监测数据，或采用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评价范围内没有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数据或公开发布的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的，可选择符合 HJ664 规定，并且与评价范围地理位置临近，地形、气候条件相近的环境空气质量城市点或区域点的监测数据。

本次评价基本污染物采用环境专业知识服务系统 (<http://envi.ckcest.cn/environment/>) 公开发布的本项目所在地州昌吉州监测站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空气质量数据，其数据来源于生态环境部环境监测总站空气质量实时发布网站发布的国控监测点监测数据。

(1) 评价标准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常规污染物选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进行评价，其浓度限值见表 5。

表 5 环境空气质量评价标准限值

序号	污染物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来源
1	SO ₂	1h 平均	500 $\mu\text{g}/\text{m}^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的二级标准
		24h 平均	150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60 $\mu\text{g}/\text{m}^3$	
2	NO ₂	1h 平均	200 $\mu\text{g}/\text{m}^3$	
		24h 平均	80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40 $\mu\text{g}/\text{m}^3$	
3	CO	1h 平均	10 mg/m^3	
		24h 平均	4 mg/m^3	
4	O ₃	1h 平均	200 $\mu\text{g}/\text{m}^3$	
		日最大 8h 平均	160 $\mu\text{g}/\text{m}^3$	
5	PM ₁₀	24h 平均	150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70 $\mu\text{g}/\text{m}^3$	
6	PM _{2.5}	24h 平均	75 $\mu\text{g}/\text{m}^3$	
		年平均	35 $\mu\text{g}/\text{m}^3$	

(2) 评价方法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采用单项污染指数法、计算公式为：

$$P_i = \frac{C_i}{C_{oi}}$$

式中：P_i——污染物 i 的单项污染指数；

C_i——污染物 i 的平均浓度值（mg/m³）；

C_{oi}——污染物 i 的评价标准（mg/m³）；

当 P_i≥1 时，说明环境中 i 污染物含量超过标准值，当 P_i<1 时，则说明 i 污染物符合标准。某污染物的 P_i 值越大，则污染相对越严重。

(3) 评价结果统计

PM_{2.5}、PM₁₀、SO₂、NO₂、CO 和 O₃ 六项基本污染物根据环境专业知识服务系统（<http://envi.ckcest.cn/environment/>）发布的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昌吉州空气质量数据，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见表 6，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见表 7。

表 6 基本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数据

项目	PM _{2.5} / $\mu\text{g}/\text{m}^3$	PM ₁₀ / $\mu\text{g}/\text{m}^3$	SO ₂ / $\mu\text{g}/\text{m}^3$	NO ₂ / $\mu\text{g}/\text{m}^3$	CO / mg/m^3	O ₃ / $\mu\text{g}/\text{m}^3$
2018.1	182	248	27	63	2.54	32
2018.2	142	187	25	61	2.11	71
2018.3	45	94	12	41	1.25	74
2018.4	29	68	10	32	0.82	94
2018.5	33	83	10	28	0.82	101
2018.6	26	51	11	32	0.66	121
2018.7	24	49	11	32	0.58	131
2018.8	25	75	10	38	0.53	123
2018.9	18	57	10	40	0.66	87
2018.10	25	71	11	40	0.76	62
2018.11	68	170	13	45	1.28	42

2018.12	125	227	18	62	1.95	33
年平均	61.83	115.00	14.00	42.83	1.16	80.92

表 7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统计表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占标率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浓度	60	14.00	23.33	-	达标
NO ₂	年平均浓度	40	42.83	107.08	0.07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浓度	70	115.00	164.29	0.64	不达标
PM _{2.5}	年平均浓度	35	61.83	176.67	0.77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浓度	4mg/m ³	1.16mg/m ³	29.08	-	达标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浓度	160	80.92	50.57	-	达标

由表 7 结果可知：本项目所在区域 SO₂、CO 和 O₃ 的年评价指标均达标，NO₂、PM_{2.5}、PM₁₀ 超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等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即项目区为不达标区。

2 水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分析，本项目可不作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3 声环境影响评价

（1）监测布点

本环评声环境现状监测点位共设置 4 个，分别为本项目厂区的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的厂界处外 1 米，监测工作由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监测因子

监测因子为等效 A 声级，监测仪器采用 AWA5688 型多功能声级计。

（3）监测时间及频率

监测工作在 2020 年 4 月 10 日进行，分昼间和夜间两个时段，各进行一次监测。

（4）评价标准与方法

厂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的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评价方法采用监测值与标准值直接比较的方法。

（5）监测及评价结果

噪声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8。

表 8 声环境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地点	点位编号	测量结果 Leq (dB (A))		标准值	
		昼	夜	昼	夜
东侧厂界外 1m	1#	45	42	60	50
南侧厂界外 1m	2#	47	43	60	50
西侧厂界外 1m	3#	48	41	60	50
北侧厂界外 1m	4#	47	42	60	50

由监测结果可知，厂界东、南、西、北四个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6-2008)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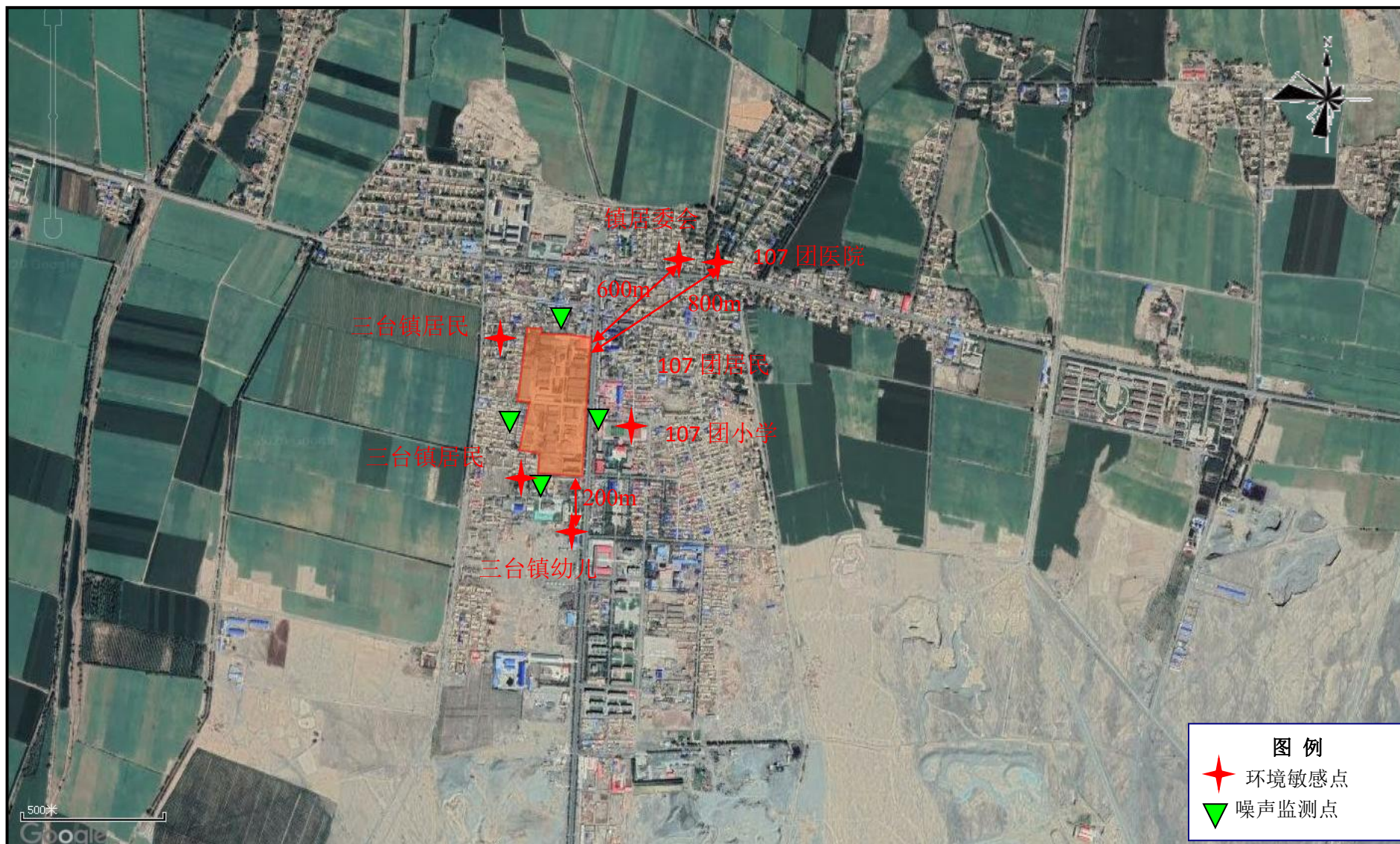


图5 环境敏感点及环境现状监测布点图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厂址不属于特殊或重要生态敏感区，附近无国家及省级确定的风景名胜区、历史遗迹等保护区，无地表水分布，也无重点保护生态品种及濒危生物物种，文物古迹等。故环境保护目标确定为保护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水、声环境：

1、空气环境：保护评价区环境空气，保证不因本项目而降低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级别——《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应确保评价区域内的大气环境质量不受本项目排放大气污染物的明显影响。

2、声环境：控制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避免对厂址区域造成噪声污染。保护本项目建成后区域声环境依旧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中的2类区要求。

3、环境风险保护目标：降低环境风险发生概率，保证环境风险发生时能够得到及时控制，保护周围企业职工及环境敏感点人群。

4、生态：实施水土保持、厂区绿化等措施，保护厂址区生态环境，将生态环境影响降低到最小。

本项目评价范围内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分布见表9和图5。

表9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敏感目标	与本工程方位和场界距离	保护级别
空气环境 声环境	三台镇居民	居民	西侧和南侧，10m	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107团医院	医院	东北，850m	
	镇居委会	政府	北，600m	
	107团小学	学校	东，50m	
	三台镇幼儿园	学校	东南，200m	
	107团	居民	东，50m	
水环境	地下水	地下水	场区及下游	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14848-2017）中III类标准
生态环境	项目区	场区周围的植被		生态系统不受破坏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2、《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III类标准；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标准值为昼 60dB（A）夜 50dB（A）。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污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2、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声环境功能区环境噪声限值，标准值为昼 60dB（A）夜 50dB（A）；3、一般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项目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不外排。项目不建设锅炉，结合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特征及本项目排污情况，本项目无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p>

建设工程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1 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故不作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2 运营期

工艺流程简述：

(1) 分拣：采购进来的黑加仑和鲜杏采用人工方式将果子中的果梗、青叶、烂果等拣选出来，经人工拣选后的烂果、果梗、青叶等全部清理，该部分固废占鲜果总量的 0.1% 左右，拣选后的原料果进入清洗工序。

产污：人工拣选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烂果 S1。

(2) 清洗：经过拣选的原料倒入清洗槽，对原料进行鼓泡清洗，以洗去粘附在果子上的泥沙、石块等。配套清洗槽容积为 2m³，槽中原料清洗水每天需更换一次，利用纯水进行清洗。

产污：清洗生产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清洗废水 W1。

(3) 破碎：经清洗后的原料送入压榨机，本项目采用螺旋压榨机，该机器具有出汁率高，果汁品质好。将破碎后的原料全部进入发酵工序。

产污：破碎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设备噪声 N1。

(4) 发酵：经破碎后的原料进入发酵罐进行发酵，投加适量酵母，经过初始发酵（温度 24~25℃）、中发酵（温度 25~27℃）和后发酵（温度 16~26℃）后，发酵工艺结束，发酵后的进行分离。

产污：发酵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 CO₂ 废气 G1。

(5) 分离压榨：将果渣和原酒进行分离，分离后的黑加仑果渣送入压榨机进行压榨，压榨后的皮渣作为饲料外售，鲜杏果渣不经过压榨机直接作为生物外售；压榨汁与原酒进入后续工序。

产污：该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机械噪声 N2 和皮渣 S2。

(6) 贮存：分离后的原酒送入贮酒罐，进行 3 次倒酒，其目的是将酒脚及时除去。

产污：贮存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酒脚 S3。

(7) 澄清：使用冷冻机对原酒进行冷冻至温度-7~-6℃，其目的是促进酒中胶体物质凝聚和沉淀，并起到灭菌作用，同时增加口感及风味，然后由过滤器澄清过滤。

产污：澄清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过滤去除的渣质 S4 和设备噪声 N3。

(8) 调配：将澄清后的原酒送入调配罐，对原酒糖分、酒精度、干浸出物进行调配，通过添加白砂糖和纯水进行调配，达到产品质量要求。项目配套设置 1 套纯水制备系统，采用石英砂+活性炭+膜过滤+反渗透工艺。

产污：调配工段中纯水制备系统产生少量废活性炭 S5 和废水 W2。

(9) 粗过滤：采用硅藻土过滤器对果酒进行粗过滤，除去果酒中大粒径杂质。

产污：过滤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硅藻土 S6 和机械噪声 N4。

(10) 热处理：粗滤过后的果酒输送至灭菌机，在 90℃ 条件下，杀菌 5~6 秒钟，杀菌过后的果酒通过自然冷却，泵入灌装储罐，以备进入灌装工序。消毒过程加热采用电加热方式。

产污：热处理工段无污染物产生。

(11) 精过滤：采用微孔膜过滤器对果酒进行精过滤，利用超滤去除果汁中的不溶性物质及分子大于 1.0μm 的物质（包括微生物）。精过滤后的果酒进行无菌灌装工序。

产污：超滤工段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过滤去除的渣质 S7，超滤罐反冲洗废水 W3。

(12) 灌装：进行超滤后的果汁经管道输送至灌装生产线，灌装重量通过质量流量计来控制。瓶装果汁利用全自动灌装流水线完成供瓶、洗瓶、灌装、压盖、贴标、喷码、检测。其中洗瓶仅用冲洗 1 次。

产污：灌装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洗瓶废水 W4 和设备噪声 N5。

(13) 包装入库

工艺：灌装完成后的瓶装果汁利用纸盒包装，常温储存，待售。

产污：包装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包装物 S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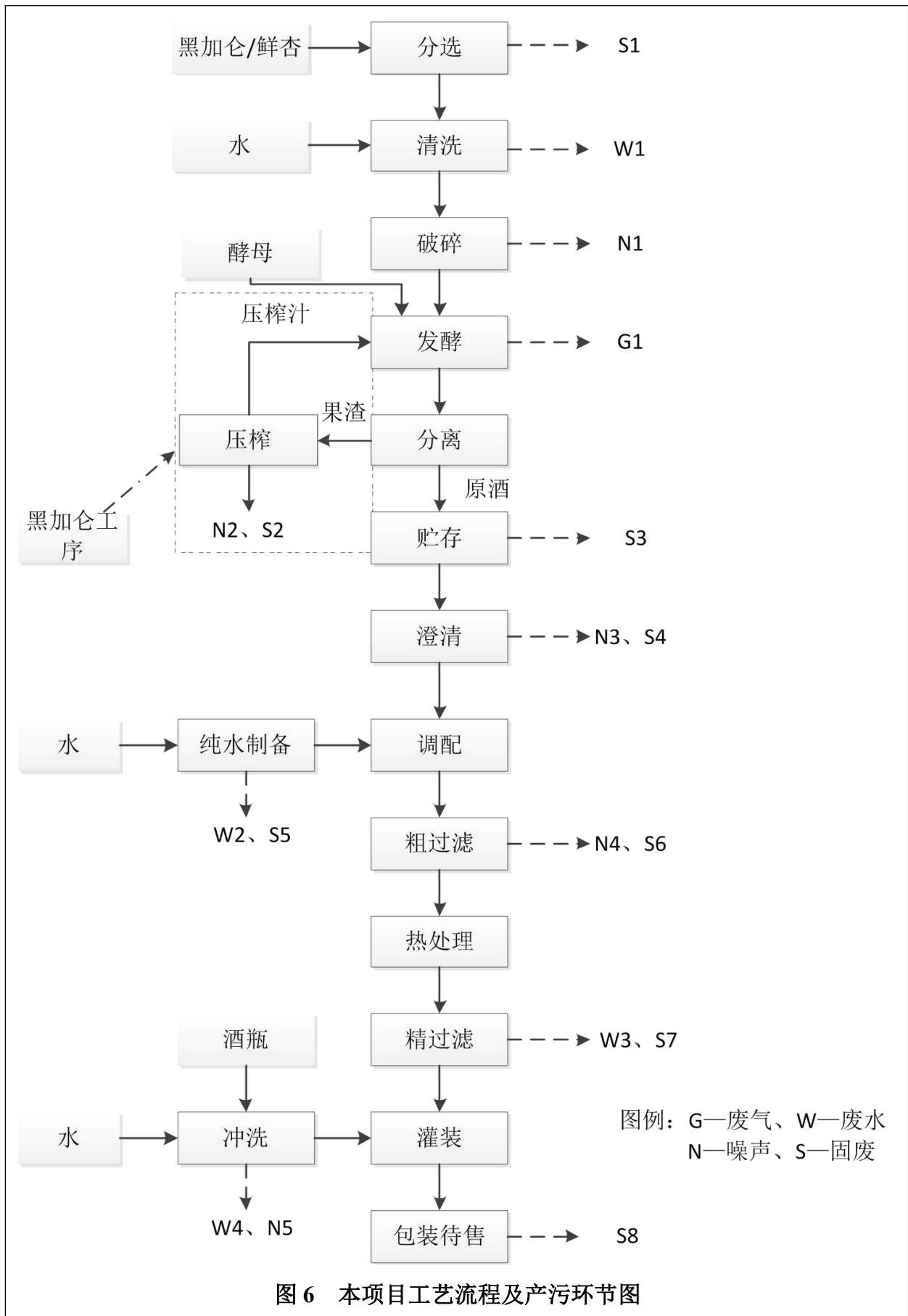


图6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污染工序及环节：

1、污染工序

本次评价应关注的对环境影响较大的污染因素主要是生产过程中生产工艺废气、废水以及固废、噪声的产生、排放及治理情况。本项目生产环节污染影响因素分析汇总见表 10。

表 10 本项目污染影响因素分析汇总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源代号	污染影响因素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及去向
废气	G1	发酵废气	CO ₂	加强车间通风
	G2	生产储存废气	异味	加强车间通风，密闭、喷洒除臭剂
废水	W1	原料清洗废水	COD、SS 等	废水经地埋式一体化污水系统处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W2	纯水制备废水	SS、盐类	
	W3	超滤罐反冲洗废水	COD、SS 等	
	W4	洗瓶废水	SS 等	
	W5	生活废水	COD、BOD、SS 等	
固废	S1	分拣固废	烂果、青叶	属于一般固废，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S2	分离压榨皮渣	皮渣	
	S3	贮存倒酒固废	酒脚	
	S4	澄清固废	渣质	
	S5	纯水制备	废活性炭	厂家回收
	S6	废硅藻土	废硅藻土	属于一般固废，填埋场填埋
	S7	过滤固废	渣质	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S8	包装废物	废包装物	废品回收站回收
	S9	废滤膜	废滤膜	厂家回收
	S1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噪声	N1	破碎工序噪声	机械噪声	基础减震、隔音等
	N2	压榨机噪声	机械噪声	
	N3	澄清设备噪声	机械噪声	
	N4	粗过滤设备噪声	机械噪声	
	N5	洗瓶设备噪声	机械噪声	

2、污染源强分析

一、大气环境影响污染源强分析

(1) 发酵废气 G1

本项目运营期酒精发酵产生的发酵尾气，其主要成分为 CO₂，还含有少量的水、酒

精以及挥发性的有机酸等，产生量极少，直接由屋顶设置的通风窗自然排出扩散，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次环评不进行定量分析。

(2) 生产储存废气 G2

本项目采用密闭装置进行物料加工、转运，因此生产过程中异味产生较少，且本项目拣选工序产生的烂果和果汁分离压榨工序产生的原料果渣废物，由螺旋输送机输送至暂存于果渣收集间的果渣运输车中，果渣输送采用密闭式输送机，果渣等废物直接由输送机输送至密闭式果渣运输车中，随产随清，不暂存。故该部分果渣等废物暂存过程中产生的异味较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本项目建设一座防渗密闭废水收集池，作为本项目废水暂存使用。由于本项目生产周期不连续，且废水产生量较小，废水经收集至废水收集池后委托处置，日产日清，储存时间短，故本项目废水暂存过程中产生少量恶臭气体，通过密闭和喷洒除臭剂可有效减少恶臭气体排放，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本次环评不进行定量分析。

二、水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中主要为原料清洗废水、地面冲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酒瓶冲洗废水、反冲洗废水和纯水制备废水。

(1) 原料清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原料用水年用水量为 $120\text{m}^3/\text{a}$ ，排水量按 80% 计算，年排水量为 $108\text{m}^3/\text{a}$ 。

(2) 车间地面冲洗废水

本项目属于食品企业，对生产车间环境洁净度要求较高，项目生产车间除挑选鲜果和清理酒糟时由于操作不当易弄脏地面，其他环节均为密闭的机械自动化，地面较为干净，在挑选鲜果和清理酒糟后立即清理拖洗地面，其他生产环节地面定期拖洗，因此本项目地面冲洗用水量较小。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地面冲洗废水约为 $10\text{m}^3/\text{a}$ ，排水量按 90% 计算，年排水量为 $9\text{m}^3/\text{a}$ 。

(3) 设备冲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发酵之前需要将发酵罐等设备洗刷干净，用水量约为 $120\text{m}^3/\text{a}$ ，排水量按 80% 计算，年排水量为 $96\text{m}^3/\text{a}$ 。

(4) 酒瓶冲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成品酒在装瓶之前需要将瓶子洗刷干净，洗瓶用水量约为 40m³/a，排水量按 90%计算，年排水量为 36m³/a，该部分水质较好。

(5) 精过滤反冲洗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精过滤反冲洗用水量为 20m³/a，排水量按 90%计算，反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16m³/a。

(6) 纯水制备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果酒调配使用纯水，纯水制备过程中用水量为 20m³/a，约 10m³/a 进入果酒产品中，其余 10m³/a 作为废水排放。

(7) 生活污水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生活用水按 40L/d·人计算，年生活用水量为 20m³/a，排水量按 80%计算，年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6m³/a。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水年排放量为 291m³/a，日产生量最大值为 3.65m³/d。

本项目厂区废水处理现状是生产废水排入生产区沉淀池沉淀，沉淀后用于厂区绿化。生活污水排入下水管网，但管网下游尚未接入污水处理厂。根据业主的材料和现场勘查，未来厂区废水将排入吉木萨尔县北三台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现废水管网已经铺设完毕但尚未与接入污水处理厂。本项目污水产生量较少，废水全部收集后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废水经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不外排。

参照《饮料制造废水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48-2015），《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t 红花钙醋、500t 红花籽油、500t 胡麻籽油、200t 牛肉干、200t 酱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和同类项目，本项目废水产排情况见表 11。

表 11 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性质		CODcr	BOD ₅	SS	NH ₃ -N
综合废水 (291m ³ /a)	浓度 (mg/L)	2000	1200	400	20
	产生量 (t/a)	0.582	0.349	0.116	0.00582
废水排放 (291m ³ /a)	浓度 (mg/L)	84	6.73	10	8
	产生量 (t/a)	0.0244	0.00196	0.00291	0.00233
标准	GB8978-1996	150	60	100	25

三、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1.0kg，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0.5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2) 一般固废

分拣的烂果和青叶 S1：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分拣的烂果和青叶产生量约为 0.1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分离压榨皮渣 S2：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分离压榨皮渣产生量约为 2.1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 S3：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贮存倒酒酒脚产生量约为 0.8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 S4 和 S7：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工序产生的渣质共计 0.5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废活性炭 S5：本项目纯水制备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每年需更换一次，则本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2t/a，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

废硅藻土 S6：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硅藻土过滤机中的硅藻土需定期进行更换，年产生废硅藻土约为 0.2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运至填埋场填埋。

废包装物 S8：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成品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约为 0.1t/a，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

废超滤膜 S9：本项目超滤设备每年需更换一次超滤膜，故有废超滤膜产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超滤膜产生量约 0.1t/a。

表 12 本项目污染影响因素分析汇总一览表

产污环节	污染源代号	产生位置	主要污染物	产生量 (t/a)	治理措施及去向
一般固废	S1	分拣固废	烂果、青叶	0.1	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S2	分离压榨皮渣	皮渣	2.1	
	S3	贮存倒酒固废	酒脚	0.8	
	S4、S7	澄清、过滤	渣质	0.5	
	S5	纯水制备	废活性炭	0.2	厂家回收
	S6	硅藻土过滤机	废硅藻土	0.2	属于一般固废，填埋

					场填埋
	S8	包装废物	废包装物	0.1	废品回收站回收
	S9	精过滤	废滤膜	0.2	厂家回收
生活垃圾	S1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5	由环卫部门运送至垃圾填埋场填埋

四、噪声污染源强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破碎机、压榨机、各类泵等，声压级范围见表 13。

表 13 噪声源设备噪声水平及防治措施

设备	数量	措施前声级 dB (A)	拟采取措施	降噪量 dB (A)	措施后声级 dB (A)
破碎机	1	90	室内+隔声罩	20	70
压榨机	1	85	室内+隔声罩	25	60
泵	若干	80	室内+隔声罩	20	60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污染物类型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 产生量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 排放量
大气 污染 物	无组织废气	CO ₂	少量	少量
		异味	少量	少量
水污 染物	综合废水 (291m ³ /a)	COD	2000mg/L, 0.582t/a	84mg/L, 0.0244t/a
		BOD	1200mg/L, 0.349t/a	6.73mg/L, 0.00196t/a
		SS	400mg/L, 0.116t/a	10mg/L, 0.00291t/a
		氨氮	20mg/L, 0.00582t/a	8mg/L, 0.00233t/a
固 废	一般固废	烂果、青叶	0.1t/a	0.1t/a
		皮渣	2.1t/a	2.1t/a
		酒脚	0.8t/a	0.8t/a
		渣质	0.5t/a	0.5t/a
		废包装物	0.1t/a	0.1t/a
		废活性炭	0.1t/a	0.1t/a
		废滤膜	0.2t/a	0.2t/a
		废硅藻土	0.2t/a	0.2t/a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0.5t/a	0.5t/a
噪 声	建设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破碎机、压榨机等生产设备，对生产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和厂房隔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贡献值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为在已有工业用地上的已建项目。因此对项目区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同时项目加大对厂区的绿化，因此能改善区域生态环境。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故不作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一、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属于果酒加工生产项目，原料经过清洗后进行破碎，因此破碎时不会产生粉尘。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发酵过程中产生的 CO₂ 和生产储存过程的异味。

发酵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其主要成分为 CO₂，对局部空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本项目异味气体主要是乙醇和臭气浓度，乙醇的产生量与产品乙醇的浓度、设备数量、密封性能和操作水平有关。因本项目设备、管道均为密封式，乙醇主要产生于出料工序，同时由于果酒属于低浓度果酒，因此本项目乙醇的产生量较小。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皮渣、酒脚及渣质在厂区暂存时产生异味气体。

二、废气污染治理措施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和现场勘查，现有厂区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厂区周边进行绿化可有效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同时环评要求对皮渣、酒脚及渣质集中堆存并进行覆盖，废水暂存池加盖并喷洒除臭剂，日产日清，采用密闭车辆运输，及时清理堆场和道路上抛洒的酒糟等，同时加强设备管理和员工培训等。通过上述措施可有效减少无组织排放废气。

2 水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一、地表水影响分析及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有关规定，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等级按照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

本项目为污染型建设项目，废水全部拉运至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处置，处置后废水夏季用于其厂区绿化灌溉，冬季排入园区管网，不外排。根据排放方式

和废水排放量判定评价等级为“三级 B”。仅对污水处理工艺及其可行性进行简要分析。

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位于北庭工业园区内，其主要生产醋、红花籽油、酱菜、牛肉干等食品。该企业于 2016 年通过原吉木萨尔县组织的竣工环保验收，验收意见文号：吉环验发【2016】13 号。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该企业厂区内建设一座处理能力 40m³/d 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采用“调节池+厌氧+好氧+沉淀”工艺，废水排放浓度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

污水处理站工艺：排放的污水经污水处理站格栅，去除大的固体物质，接着废水自流至调节池，调节池中安装穿孔管曝气装置，提高搅拌作用加强均质均量作用；调节池中污水经提升泵提升至厌氧池然后经过好氧池，好氧池在池中设新型组合式生物填料，经微生物作用去除污水中的有机污染物后，污水自流至二沉池，经沉淀去除污水中的悬浮颗粒物和老化脱落的生物膜后，污水自流至清水池。在格栅井至消毒池之间设置一条 DN100 应急检修管线（钢管）。其废水处理工艺见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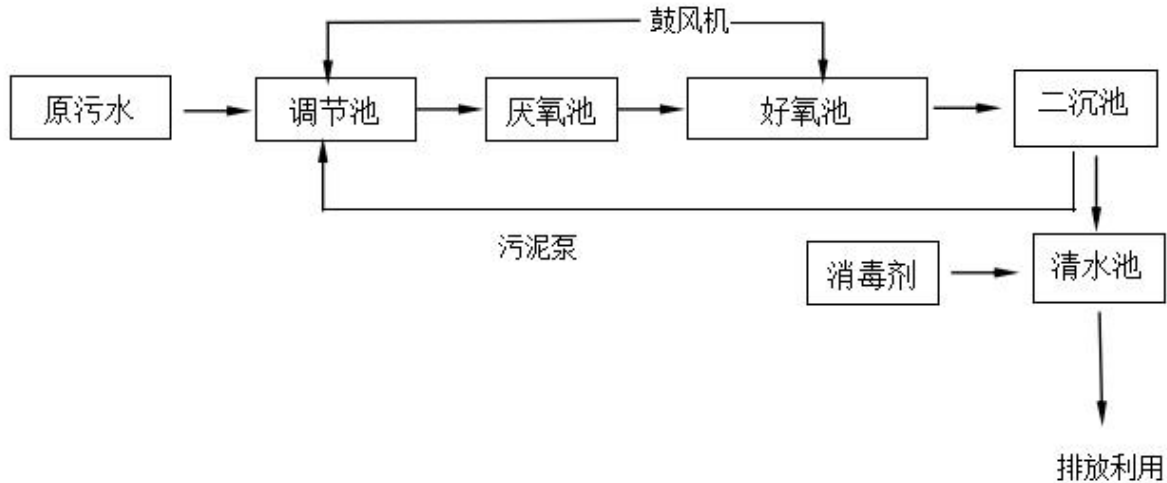


图 7 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

根据《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t 红花钙醋、500t 红花籽油、500t 胡麻籽油、200t 牛肉干、200t 酱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其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pH 为 7.69，COD 为 84mg/L，BOD₅ 为 6.73mg/L，动植物油为 0.27mg/L，SS 为 10mg/L，废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夏季用于厂区绿化灌溉，冬季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不外排。处理能力 40m³/d 污水处理站，实际处理能

力为 10m³/d，尚有余量约 30m³/d。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项目各生产工序为不连续，即 7 月和 8 月为原料加工生产周期，其中生产用水环节为原料清洗废水、设备冲洗废水和地面冲洗用水，最大日用水量约为 4.1m³，废水产生量约为 3.49m³；5 月为果酒调配灌装生产周期，生产用水环节为酒瓶清洗废水、精过滤反冲洗用水和纯水制备用水，最大日用水量为 2m³，废水产生量约为 1.55m³；项目职工日生活用水量约为 0.2m³，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16m³，则本项目废水日产生量最大值为 3.65m³。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其废水处理能力满足本项目需求。

环评要求本项目废水日产日清，不在厂区内长期储存。且建设防渗废水收集池，收集池容积不小于日最大排水量。同时对废水收集池采取密闭措施，喷洒除臭剂。

二、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分析，本项目可不作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3 声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一、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破碎机和压榨机等，声级约为 75dB(A)~90dB(A)，会对周围声环境带来一定影响。主要的防治措施是根据不同的噪声源的声级及现场使用情况，对各类噪声设备分别进行基础减振，建筑隔音，安装消声器、隔声罩等措施以及高效的维护和管理，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危害，同时采取合理的平面布局，使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和敏感点。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可选择点声源预测模式来模拟预测本项目主要设备声源产生噪声随距离的衰减变化规律。

对噪声源主要考虑噪声的几何发散衰减及环境因素衰减：

$$\Delta L_P = L_{P1} - L_{P2} = 20 \lg \frac{r_2}{r_1}$$

式中： ΔL_P ——从距离点声源 r_1 处到 r_2 处产生的距离衰减值，dB；

L_{P1} ——距点声源 r_1 处的声压级值，dB；

L_{p2} ——距点声源 r_2 处的声压级值，dB；

r_1, r_2 ——到点声源的距离，m。

本项目主要设备声源经隔音减震等措施后，噪声明显降低。治理后最大噪声源强预计为 75dB(A)。声源噪声衰减变化见下表。

表 36 设备声源噪声衰减变化规律 单位：dB(A)

声源	治理后最大源强	距声源距离(m)							
		10	20	30	40	50	80	100	200
生产厂房	70	50	44	40	38	36	32	30	24

按照以上步骤及预测模式对各噪声源在每个评价点的贡献声级进行计算，预测项目运行后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即昼间 60dB，夜间 50dB。

二、噪声治理措施

由于本工程选用的设备中大部分为高噪声设备，本项目已采取的噪声防治措施包括：

(1) 总平面布置时尽量将生产高噪声的设备集中布置，高噪声设备尽量远离生活办公区；设备选型时，主要设备基本符合《工业企业噪声卫生标准》。

(2) 从设备降噪考虑，设计将高噪声设备如泵类、鼓引风机等设备置于室内，利用建筑物隔声。

(3) 水泵基础选用高隔振系数材料，设计选用钢弹簧与橡胶复合串联式隔振基础，减少向楼板等支承结构传振。

由于本项目距离居民较近，为满足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即昼间 60dB，夜间 50dB。

环评要求补充以下措施：

(1) 在厂界四周、高噪声车间周围、场区道路两侧种植灌木、乔木和林带绿化，起到阻止噪声传播的作用。在场地内空地布置花坛、种植草坪美化环境。

(2) 运营期应加强调度管理，尽量减少夜间运输。

(3) 严格运输过程的管理，运输时间避开居民休息时间，路过村庄时应降低车速（20km/h 以下）、严禁鸣笛。

本项目运煤路线和运矸路线沿线经过的村庄运输车辆对村庄居民生活会造成一定影响，对于运输过程产生的噪声，采取严格管理措施，运输时间避开居民休息时间，路过村庄时应降低车速（20km/h 以下）、严禁鸣笛等措施来降低运输噪声对环境产生的影响。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一、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1）生活垃圾

本项目劳动定员 5 人，按照每人每天产生垃圾 1.0kg，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0.5t/a，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三台酒业（集团）生活垃圾池，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2）一般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包括分拣的烂果和青叶、分离压榨皮渣、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废包装物、废超滤膜和废活性炭。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

本项目分拣的烂果和青叶产生量约为 0.1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本项目分离压榨皮渣产生量约为 2.1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本项目贮存倒酒酒脚产生量约为 0.8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工序产生的渣质共计 0.5t/a，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成品包装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物约为 0.1t/a，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

本项目硅藻土过滤机中的硅藻土需定期进行更换，年产生废硅藻土约为 0.2t/a，属于一般固体废物，运至填埋场填埋。

本项目超滤设备每年需更换一次超滤膜，故有废超滤膜产生，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废滤膜产生量约 0.1t/a，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

本项目纯水制备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活性炭每年需更换一次，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2t/a，更换下来的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

二、固废治理措施

根据现场勘查和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本项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至三台酒业（集团）

生活垃圾池，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生产固废均为一般固体废物，分类收集，综合利用。其中分拣的烂果和青叶、分离压榨皮渣、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均存在于三台酒业（集团）酒糟暂存区，日产日清；废包装物集中收集后交由废品收购站回收，废硅藻土全部运至垃圾填埋场填埋，废超滤膜和废活性炭均交由厂家回收，不在厂内暂存。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材料和现场勘查，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标准的要求，符合国家对固体废物处置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的基本原则，处置率达 100%。

为了进一步降低固体废物的影响，要求建议建设单位对所有固体废物进行监控管理。①全过程管理：即对废物从“初生”那一时刻起对废物的产生、收集、运输、贮存、再循环、再利用、加工处理直至最终处置实行全过程管理，以实现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②对排放废物进行审计：废物审计制度是对废物从产生、处理到处置排放实行全过程监督的有效手段。其主要内容有：废物合理的产生量；废物流向和分配及监测记录；废物处理和转化；废物有效排放和废物总量衡算；废物从产生到处理的全过程评估。

固体废物不得随处堆放，临时贮存场所的地面与裙角要用坚固、防渗的建筑材料建设。临时贮存场所要求防风、防雨、防晒，设置围墙并做好密封处理，禁止危险废物及生活垃圾混入。

运输过程中遮盖遮蔽物，采取有效的防风、防渗措施避免二次扬尘的产生和淋浸液的下渗，在拉运过程中对运送车辆应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要求，采取密闭措施，避免由于沿途洒落造成二次污染。

综上所述，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置。在以上措施得到落实的情况下，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很小。

5 土壤环境影响分析及措施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有关规定，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等级按照影响类型、占地规模、用地敏感程度等综合确定，项目属于污染影响类项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中附录 A.1、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本项目属于“其他行业类别”，属于IV类项目，IV类建设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6 清洁生产

清洁生产是我国工业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战略，也是实现我国污染控制重点由末端治理向生产全过程控制转变的重大措施。清洁生产评价指标可分为六大类：生产工艺与装备要求、资源能源利用指标、产品指标、污染物产生指标、废物回收利用指标和环境管理要求

一、清洁生产分析

依据国家清洁生产中心颁布的《企业清洁生产审计手册》要求，从原料选择、产品、生产工艺、生产设备、污染物等方面对本项目清洁生产水平进行分析，从清洁生产角度，提出清洁生产措施，从管理、员工素质等方面提出清洁生产的非工程措施。

a、原料选择：本项目所选原料主要是黑加仑、鲜杏、纯净水等，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的原料。

b、产品：本项目主要从事果酒制品生产，均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的发展项目。

c、生产工艺：本项目生产工艺主要是将原辅材料经破碎、发酵、分离、精滤、灌装等工序，工艺设备选用国内外先进、自动化程度高、能耗低的设备，并尽量选用联动生产线和全自动设备。

d、生产设备：本项目为果酒（配制酒）生产项目，所用设备主要是螺旋榨汁机、双联式过滤机等。经对项目所用设备核查，企业所选用设备均不属于淘汰落后设备，机械设备均使用清洁能源（电）作为能源，不会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e、污染物：主要污染物有污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生产和生活污水经废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回用于厂区绿化，不外排；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了一定减振、降噪措施，使厂界噪声满足环保要求；一般固废综合利用，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处理。采取上述环保措施后，项目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满足国家和地方清洁生产要求。

f、资源能源综合利用

本项目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果渣，经统一收集后作为肥料进行综合利用，实现了固体废物的资源化利用。可见项目对资源能源和废弃物利用率较高，满足国家清洁生产要求。

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与国内同行业比较，本项目的清洁生产高于国内同行业的清洁生产水平。

二、清洁生产建议

为了实现真正意义上的清洁生产，从源头上消除污染，本次评价提出以下建议：

a、制定持续清洁生产计划，定期进行清洁生产审计，并把清洁生产审计的成果及时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

b、建议企业采取更为先进的生产工艺，以减少污染物的排放，最大限度地减轻项目对周边环境的污染程度。

c、建立清洁生产组织，搞好职工培训工作。

d、加强内部管理，健全各种清洁生产规章制度

7 风险分析

一、评价依据

①风险调查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使用的原辅料未被列为危险物质。

②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③评价等级

根据国家环保局颁发的《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风险评价等级划分原则，将环境风险评价工作划分为一级、二级和三级。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和所在地的环境敏感性确定环境风险潜势确定评价等级，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15。

表 15 评价工作级别划分方法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因此仅开展简单分析

(2) 环境敏感目标概况

根据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可能的影响途径和所在区域的实际环境特点，其敏感目标的分布见表 16。

表 16 环境风险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序号	环境敏感点		常住人口 (人)	与项目相互关系	
	名称	类别		直线距离 (m)	方位
1	三台镇居民	居民	300	10	W 和 S
2	107 团医院	医院	60	800	NE
3	镇居委会	政府	20	600	N
4	107 团小学	学校	400	50	E
5	三台镇幼儿园	学校	100	200	SE
6	107 团	居民	300	50	E

(3) 环境风险识别

环境风险识别内容主要包含物质危险性识别和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其中物质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原辅材料、燃料、中间产品、副产品、最终产品、污染物、火灾和爆炸伴生/次生物等；生产系统危险性识别包括主要生产装置、储运设施、公用工程和辅助生产设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等。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调配罐、贮酒罐故障，发生泄漏、火灾等事故。

(4) 环境风险分析

水环境：贮酒区若发生火灾，会产生一定量的消防废水。应采取有效的防范防治废水通过地面漫流等进入地表水体。

大气环境：贮酒区一旦发生火灾，可能引起连锁反应，火灾燃烧产物包括烟尘、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氯化氢等，这类物质在空气中扩散易引起环境空气污染和人身伤害。

(5)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在生产厂区设置地沟，若发生泄漏或火灾，废水将通过厂区管网进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厂区绿化。

②火灾防范措施

a、根据生产特点和安全卫生要求，总图布置按照功能分区进行布置，将危险性较大的设施布置在厂区的下风向，并与其它生产设施保持足够的防护距离，以免相互影响。分区内部和分区之间的间距按有关防火和消防要求确定，并按规定设计消防通道。

b、根据建筑物的使用性质，按《酒厂设计防火规范》（GB50649-2011）及《建筑物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规定，在包装车间、成品库、贮存车间等设置室内、室外消火栓。厂区内的消防及检修通道与消防道路相通，确保消防通道通畅。

c、在易燃易爆生产岗位配备必要的消防器材及消防工具，如干粉灭火器等，对这些器材应配备专人保管，定期检查，以备事故时急用。

(6) 分析结论

本项目在落实以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基础上，通过加强管理，可有效预防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综上，本项目环境风险对敏感点影响较小。

表 1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 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新疆)省	(昌吉)州	(/)区	(吉木萨尔)县	(/)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88°53'16.64"	纬度	44°05'06.96"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消防废水：贮酒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水环境：贮酒区若发生火灾，会产生一定量的消防废水。应采取有效的防范防治废水通过地面漫流等进入地表水体。 大气环境：贮酒区一旦发生火灾，可能引起连锁反应，火灾燃烧产物包括烟尘、二氧化碳、一氧化碳、氯化氢等，这类物质在空气中扩散易引起环境空气污染和人身伤害。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加强日常管理；制订规范操作规程、制度；在生产区配备消防器材及消防工具，并指定专人保管，定期检查，确保事故状态下正常使用。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对比《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的级别为简单分析，定性分析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					

8 环境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条例的规定，建设单位要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建设项目进行试生产或者正式投入生产前，必须按规定向批准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环保部门申请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未经环境保护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投入生产（运行）。

（1）环境管理

本项目在整个工程的运营过程中废气、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因素，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因此除工程本身配套的污染防治措施之外，必须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正常的生产管理之中，建立健全的各项管理和监测制度，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 and 制定科学的监控计划，确保项目在施工期和运营期各项环保治理措施自行认真的落实，做到最大限度地减少污染。

（2）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为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计规定》，应设置环境保护管理科室，负责组织、落实、监督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本项目由主管的厂长全面负责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工作，设置环境保护管理机构--技术科，负责企业日常环境保护管理工作，并在主要工序设专门环保管理员。

日常性的环境监测由技术科内专设的化验室负责。

（3）环境管理建议

- ①加强施工期管理，加强环保宣传教育。
- ②严格执行各项环境管理制度，确保本项目的正常运行。
- ③对各项环保设施操作、维护定量考核，建立环保设施运行档案。
- ④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提高企业环境管理水平。
- ⑤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验收。

（4）排污口规范

项目应按《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1995）规定的图形，在各气、水、声排污口（源）挂牌标识，做到各排污口（源）的环保标志明显，便于企业管理和公众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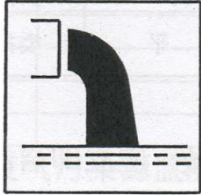



列入总量控制污染物的排污口为管理的重点，排污口应便于采样与计量监测，便于

日常现场监督检查。排污口位置必须合理确定，按环监[1996]470号文件要求进行规范化管理。

污染物排放口的环保图形标志牌应设置在靠近采样点的醒目位置处，标志牌设置高度为其上缘距地面约 2m。

重点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口或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地以设置立式标志牌为主，一般排污单位的污染物排放口或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地可以根据情况设置立式或平面固定式标志牌。一般污染物排放口或固体废物贮存堆放场地设置提示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表 18 环境保护图形标志设置图形表

排放口	废水排口	废气排口	固废堆场	噪声源
图形符号				
背景颜色	绿色			
图形颜色	白色			

(5) 环境监测

环境监测是环保技术监控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弄清楚污染物来源、性质、数量和分布的主要手段，对督促、检查污染物排放是否达到国家排放标准起着有效的作用。

了控制项目实施后的污染源及环境质量状况，防止污染事故的发生，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监测工作可由当地环境监测站承担。监测计划为：

① 废气

监测地点：项目区边界外；

监测项目：臭气浓度；

监测频率：对项目区内的大气环境进行监测，1次/半年。

② 噪声

监测地点：项目区边界外 1m 处噪声；

监测项目：昼、夜等效 A 声级；

监测频率：对项目区内的噪声环境进行监测，1次/季度。

9 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为 300 万元，环保设施投资约 2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83%。详见环保设施统计表 19。

表19 环保设施统计表

项目	内容	环保工程或设施	环保投资(万元)	备注
废气	异味和CO ₂	加强车间通风、密闭、喷洒除臭剂、厂区绿化	5	已建成
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废水	防渗密闭式废水收集池	10	新建
噪声	设备噪声	消声、隔声、减振等	1	已建成
固废	生活垃圾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	0.5	已建成
	生产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	2	已建成
其他	绿化	厂区及四周绿化	2	已建成
合计			20.5	

10 “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原则，具体计划见下表。

表20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防治项目		环保设施名称	验收内容
废气治理	异味和CO ₂	加强车间通风、密闭、喷洒除臭剂、厂区绿化	/
废水治理	生活废水、生产废水	防渗密闭式废水收集池	委托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处置，废水经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排放标准
噪声治理	机械噪声	选用低噪设备，加装减振垫、采取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生产固废	综合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无组织废气	异味和 CO ₂	加强车间通风、密闭、喷洒除臭剂、 厂区绿化	达标排放
水 污染物	生产废水、生 活污水	BOD、COD、 SS、氨氮	防渗密闭式废水收集池委托处置	不外排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处置	合理处置
	一般固废	烂果、青叶	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	
		皮渣		
		酒脚		
		渣质		
	废包装物	废品回收站回收		
	废活性炭	厂家回收		
	废滤膜	厂家回收		
废硅藻土	填埋场填埋			
噪声	破碎机、泵	机械噪声	隔音、减震等	达标排放
其他	--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搞好绿化工作在厂区四周及道路两侧和其它区域相交地带，达到吸声降噪、净化空气和美化厂容的目的。道路绿化选择灌木荫浓叶和抗性强的树种，在树冠空隙选择低矮的灌木草坪。确定专职绿化人员，负责对绿化植物管理、修整等。</p>				

结论与建议

1 结论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内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建设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以黑加仑和鲜杏等为原料进行果酒生产。本项目利用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为灌装车间、发酵贮存车间,供排水系统、供电系统、生活设施等均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本项目总投资300万元,环保投资20.5万元。

本项目项目工作人员 5 人。年运营 100 天,每天 1 班,每班 8 小时。

1.2 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1.2.1 大气环境现状评价

评价结果表明,本项目所在区域 SO₂、CO 和 O₃ 的年评价指标均达标,NO₂、PM_{2.5}、PM₁₀ 超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 和 O₃ 等六项污染物全部达标即为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即项目区为不达标区。

1.2.2 水环境现状评价

本项目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分析,本项目可不作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1.2.3 声环境质量现状

厂界东、南、西、北四个监测点位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6-2008)中 2 类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1.3 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大气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1) 大气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是发酵过程中产生的 CO₂ 和生产储存过程的异味。

发酵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其主要成分为 CO₂，对局部空气环境有一定的影响。本项目异味气体主要是乙醇和臭气浓度，乙醇的产生量与产品乙醇的浓度、设备数量、密封性能和操作水平有关。因本项目设备、管道均为密封式，乙醇主要产生于出料工序，同时由于果酒属于低浓度果酒，因此本项目乙醇的产生量较小。本项目产生的废水、皮渣、酒脚及渣质在厂区暂存时产生异味气体。

(2) 水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水全部拉运至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处置，处置后废水夏季用于其厂区绿化灌溉，冬季排入园区管网，不外排。环评要求本项目废水日产日清，不在厂区内长期储存。且建设防渗废水收集池，收集池容积不小于日最大排水量。同时对废水收集池采取密闭措施，喷洒除臭剂。

(3) 声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来自泵及破碎机等。采取选用较先进和低噪声的机电设备、单独的隔声间等防噪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厂界噪声值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的要求（昼间：60dB（A）、夜间：50dB（A）），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环境影响及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一般固废包括分拣的烂果和青叶、分离压榨皮渣、贮存倒酒产生的酒脚、澄清工序、粗过滤和精过滤的渣质等，集中收集后作为牲畜饲料外售；废包装物交由废品回收站回收处理；废硅藻土运至填埋场填埋；废超滤膜和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再生利用；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置。本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1.3.3 总量控制

项目废水全部拉运至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处置，不外排，故项目废水不再进行总量申请。项目采暖依托三台酒业（集团），不新建锅炉，故本环评不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1.4 综合评价结论

本项目符合地区规划，选择合理、符合产业政策；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环境

风险水平在可接受的程度内；但考虑项目在建设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项目建设过程中须认真落实环境保护“三同时”，严格落实设计和环评报告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环境保护措施，并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和管理，保证各种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在落实并保证以上条件实施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2 建议

(1) 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法规，污染治理措施和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把环保工作作为企业管理的重要内容。

(2) 建立环保目标责任制，对污染治理措施运行情况与效果实行定期考核制度，明确责任、奖罚分明。

(3) 加强监管，在环保设备、装置出现故障后要及时停机进行检修，检修合格后方可继续开工生产。

(4) 加强企业内部的环境管理，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的正常运行，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项目严格按环评报告提到的治理措施实施，做到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5) 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的要求，及时申请排污许可证，对排放口规划化设置及管理，同时加强对企业日常运营和维护管理。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项目委托书

附件 2 建设单位资料

附件 3 监测报告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环境现状监测布点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物影响专项评价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委 托 书

乌鲁木齐汇翔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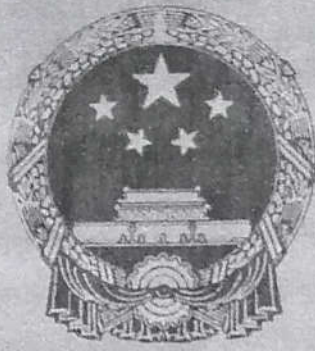
我局建设的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第 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现委托你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工作，并达到环境管理部门的有关要求。

其他事项双方具体协商解决，望你公司尽快完成工作。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2020 年 4 月 3 日





تجارەت كىشىسى 营业执照

(كوشۇمچە نۇسخ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27742226033D1-1

ئىسمى
نام
تىپى
تىپى
تۇرۇشلۇق ئورنى
ئورنى
قانۇنىي ۋەكىلى
قانۇنىي ۋەكىلى
تەزىماتقا كىرىش
تەزىماتقا كىرىش
قۇرۇلغان ۋاقتى
قۇرۇلغان ۋاقتى
تىجارەت مۇددىتى
تىجارەت مۇددىتى
تىجارەت دائىرىسى
تىجارەت دائىرىسى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南街

张开英

叁佰壹拾陆万元人民币

2002年09月26日

2002年09月26日至2032年09月25日

许可经营项目：(具体经营项目以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或颁发的许可证、资质证书为准)：果汁饮料、果酒生产、销售。

一般经营项目：(国家法律、法规有专项审批的项目除外)：销售：百货、五金交电及电子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تىزىملىغۇچى ئورگان

登记机关 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工商局

2016年02月29日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吉木萨尔县分局

文件

吉环项审发（2020）7号

关于对《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的 审查意见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上报的由乌鲁木齐汇翔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以下简称《报告表》）已收悉。经研究，现提出以下审查意见：

一、工程概况

该项目属新建项目，现补办环评。位于吉木萨尔县三台镇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厂区内，北侧和东侧为三台酒业（集团）厂房，南侧和西侧为居民区，地理坐标为：

E88° 53' 16.64"、N44° 05' 06.96"。本项目利用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厂房，主要建设内容为灌装车间、发酵贮存车间，供水系统、供电系统，生活设施等均依托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规模为建设果酒生产线一条，年生产能力为 20t，产品包括黑加仑果酒和鲜杏果酒。

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83%。

二、该《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可行，经报批后可作为环境保护管理的依据。

三、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要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认真落实。

四、项目在设计、施工、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工程内容及环境保护设施发生变更需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五、我局原则上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项目地点、性质、规模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吉州生态环境局吉木萨县分局

2020年5月7日



抄送：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存档。

昌吉州生态环境局吉木萨县分局 2020年5月7日印发

厂房免费使用证明

现有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将水塔旁车间、办公楼后车间免费提供给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使用，确保厂房构造安全的前提下免费使用。

特此证明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9日



吉 国用() 第 1125 号
 2004 年 11 月 26 日

بەر ئىشلىتىش ھوقۇقى ئىگىسى 土地使用权人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جايلاشقان ئورنى 座 落	三台镇			
بەر نومۇرى 地 号		خەرىتە نومۇرى 图 号		
بەر نوزى (ئىشلىتىش ئورنى) 地类(用途)	工业		ئېرىشكەن باھا 取得价格	
بەر ئىشلىتىش ھوقۇقىنىڭ نور ئايرىمىسى 使用权类型	出让		ئاخىرلىشىش ۋاقتى 终止日期	
ئىشلىتىش ھوقۇقىدىكى يەرنىڭ كۆلىمى 使用权面积	40747 M ² 08	ئىككى 其 中	مۇستەقىل ئىشلىتىش كۆلىم 独用面积	M ²
			تەقسىم قىلىنغان كۆلىم 分摊面积	M ²

«ج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ئاساسىي قانۇنى»، «ج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يەر باشقۇرۇش قانۇنى» ۋە «جۇڭخۇا خەلق جۇمھۇرىيىتىنىڭ شەھەر ئۆي - زېمىنىنى باشقۇرۇش قانۇنى» قاتارلىق قانۇن - نىزاملارغا ئاساسەن، بەر ئىشلىتىش ھوقۇقى ئىگىسىنىڭ قانۇنىي ھوقۇق - مەنپەئىتىنى قوغداش ئۈچۈن، بەر ئىشلىتىش ھوقۇقى ئىگىسى تەزىملىنىشى ئىلتىماس قىلغان بۇ گۇۋاھنامىدە كۆرسىتىلگەن يەر ھوقۇقىنى تەكشۈرۈپ سېلىشتۇرۇش ئارقىلىق، تەزىمغا ئېلىشقا ئىجازەت قىلىنىپ، مەزكۇر گۇۋاھنامە تارقىتىپ بېرىلد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خەلق ھۆكۈمىتى (نامغا)
 人民政府 (章)
 吉木萨小五
 ۲۰۰۴ 年 ۱۲ 月 ۲۶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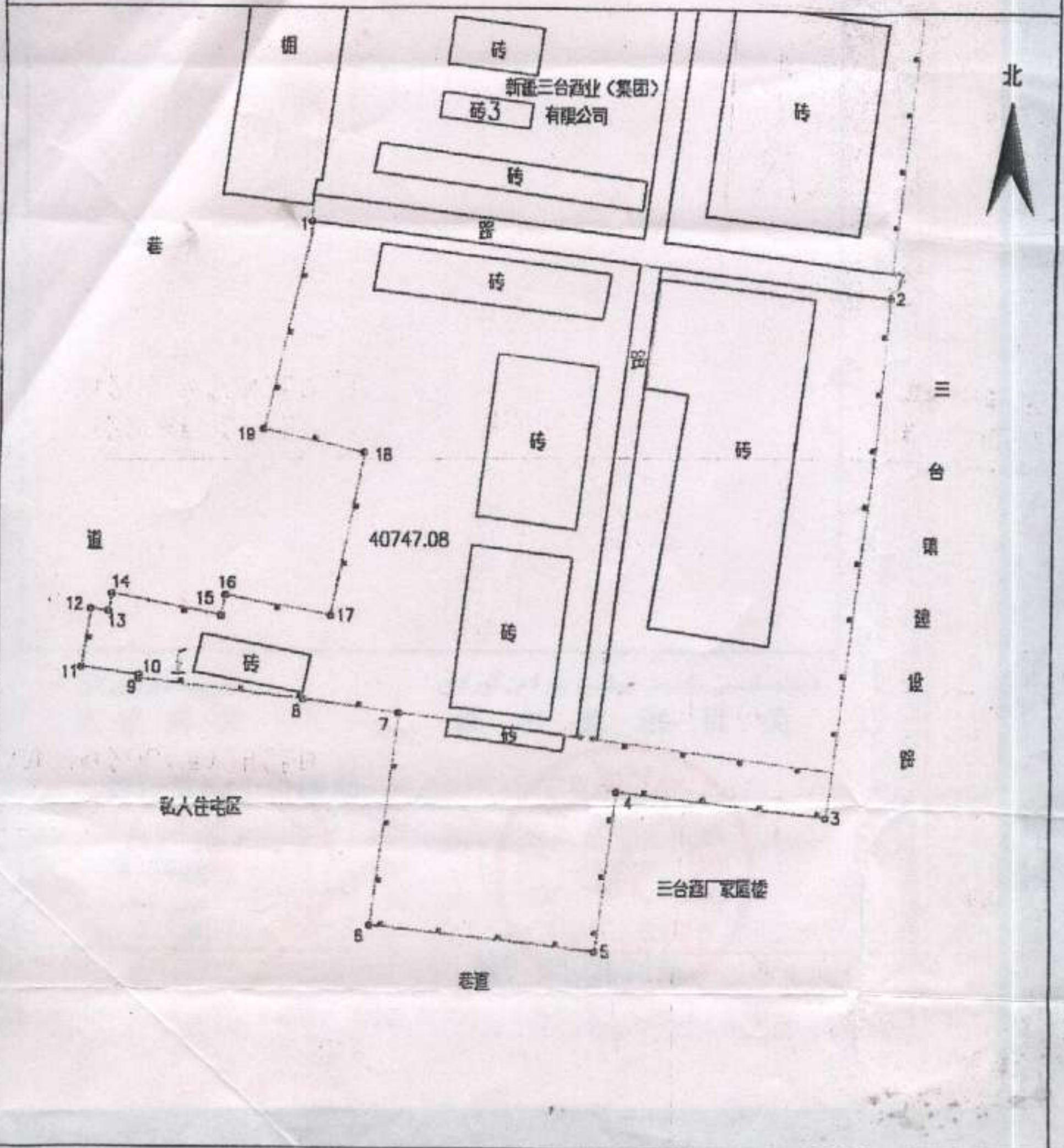
宗地图

单位: m.m²

宗地编号:

权利人: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地籍图号:



绘图日期: 2004年10月25日

1:2000

绘图员: 柏宏刚

审核日期: 2004年10月25日

审核员: 柏宏刚

酒糟承包合同

发包方：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斯孜 （以下简称乙方）

承包时间：2019年5月7日至2020年5月6日

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酒糟销售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甲方特黑加仑车间酒糟以实际过磅数为准，每公斤定价为0.23元，过磅免费；榜单要有车间主任、过磅员共同签字为有效，过磅员要每周向财务科报送榜单一次。

2、乙方在签订合同时要一次性向甲方交纳3万元的保证金；因乙方原因造成合同终止的，甲方要从乙方的保证金中扣除3%的违约金。

3、乙方必须在次月5日前将上月的酒糟款交至甲方财务科。若不按时交纳，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从乙方所交的5万元保证金中扣回所欠的酒糟款。

4.合同期内，乙方要遵守甲方的相关制度，当日所产的酒糟必须在上午（或者下午）下班前拉出，若因特殊原因需次日拉酒糟，必须在次日10点之前拉出，以保证车间场地清、卫生净；若发现乙方不按规定时间拉糟或有工作现场清理不干净现象时，一次处罚乙方200元。

5.未经乙方同意甲方无权将酒糟出售给第三方，甲方因生产需

要使用酒糟时，需 3 日前通知乙方，以便乙方安排饲养计划。

6.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后可以修订。

7. 本合同一式五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甲方财务科一份，酿造车间一份，磅室一份。

8.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合同届满，乙方不再续签时本合同自然终止，押金全额退回。



乙方 (盖章)



2019 年 5 月 7 日

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吉环验发〔2016〕13号

关于对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t 红花钙醋、500t 红花籽油、500t 胡麻 籽油、200t 牛肉干、200t 酱菜项目的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5000t红花钙醋、500t红花籽油、500t胡麻籽油、200t牛肉干、200t酱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吉县环验〔HJY-2016-003〕）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申请》我局已收悉。我环保局于2016年11月15日对该项目的生产现场和环保设施运营情况进行了检查，根据验收组意见，提出如下意见：

一、工程基本情况：项目位于北庭工业园区内，本项目

总投资 2800 万元，占地面积 75000m²，建筑占地面积 15000m²。包括土建工程和辅助配套工程。本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生产车间、辅助用房、库房、配电室、锅炉房、食堂及宿舍、消防设施等。项目于 2011 年 8 月开工建设，2015 年 3 月建成并投入试运行。2016 年 10 月委托吉木萨尔县环境监测站进行验收环保监测。

二、根据吉木萨尔县环境监测站《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5000t 红花钙醋、500t 红花籽油、500t 胡麻籽油、200t 牛肉干、200t 酱菜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吉县环验[HJY-2016-003]）结果表明：

（一）废气

根据监测结果，烟尘结果浓度为 78mg/Ndm³，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 47mg/Ndm³、氮氧化物为 41mg/Ndm³，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级标准浓度值。

（二）废水

监测结果表明 pH 为 7.69mg/L，化学需氧量为 84mg/L，五日生化需氧量为 6.73mg/L，动植物油 0.27mg/L，悬浮物为 10mg/L，均未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二级标准限值。

（三）固废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油脚、碎牛肉、边角料，出售养殖场做为饲料。生活垃圾集中堆放，定期吉木萨尔县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理。

（四）噪声

厂界噪声设 4 个监测点，昼间监测数据平均值分别为 47dB(A)、48dB(A)、51.4dB(A)、47.1dB(A)。夜间监测数据平均值分别为 43.8dB(A)、45.9dB(A)、49.1dB(A)、

43.5dB(A)，噪声监测数据结果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限值。

三、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企业在建设和运营期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及批复要求，污染治理设施运转正常，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原则同意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四、整改要求：

(一) 加强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和日常清理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排放达标。

(二) 继续加强厂区绿化。

(三) 规范物料堆放，对部分场地进行硬化。

(四) 规范废气、污水排污口，设置标示标牌。

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

2016年12月27日

抄送：存档。

吉木萨尔县环境保护局

2016年12月27日印发

生产污水处理合同

委托单位：新疆三台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接单位：新疆天山骄子食品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甲、乙双方就乙方为甲方处理生产污水达成如下合同条款：

一、甲方委托乙方服务内容：

- 1、废水量：每月实际拉运废水量为准；
- 2、废水接入方式：甲方通过车辆运输将废水送至乙方。

二、乙方服务形式

- 1、按时按量接收甲方生产污水；
- 2、处理受纳的污水，并确保达到国家标准与地方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要求；
- 3、按政府主管部门指定的位置和方式排放处理达标后的废水。

三、双方责任

- 1、乙方对甲方按时按量接纳的污水的环保达标和排放负完全的责任；
- 2、甲方按本合同及双方达成的其它补充协议按时足额支付给乙方废水处理费用；

四、服务费用

- 1、甲方按 3 元/方水逐月支付废水处理运行费。每月 5

号前乙方应将废水量及综合服务费总额核算清楚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10号前将运行费用足额划到乙方帐户。

2、合约期内物价指数有较大变动(如水、电、其它商品等价格上涨)，经双方协商后可调整废水处理运行费。

五、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另行签订更改或补充合同，解决。

六、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效力。

七、合同经双方法人或相关人员签字与盖章后生效。

甲方：新疆洁源(集团)有限公司

签字：张开贵

乙方：新疆天山马奶子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签字：马朝霞

签订日期：2024年5月6日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锡水金山检字第[XSJS-WT2004047]号

项目名称: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20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吉木萨尔县三台镇

委托单位: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样品类型: 噪声

报告日期: 2020年4月13日

新疆锡水金山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XinJiang XiShui JinShan Testi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service Co.,Ltd.



说 明

- 1、本报告无检测单位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未加盖“CMA”章无效。
- 3、本报告经涂改、增删一律无效。
- 4、未经本公司同意不得复印本报告，复印件未加盖检测单位检测专用和骑缝章无效。
- 5、本报告不得用于各类广告宣传。
- 6、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有异议，应在收到报告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否则检测报告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无法保存或复现样品不受理申诉。
- 7、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
- 8、本检测报告仅代表检测时委托方提供的工况条件下的检测结果。
- 9、当检测数据低于方法检出限时，表示为“<”检出限的值。
- 10、标注*为分包项目。

机构通讯资料:

通讯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韶山街 88 号

实验室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韶山街 88 号 1 号楼第四层

联系电话: 0991-5304889

监督投诉电话: 0991-5304889

任务来源：受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按照委托方的要求及相关检测技术规范，于 2020 年 4 月 11 日对位于吉木萨尔县三台镇的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 20 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了采样检测分析。

1、检测内容及频次

类别	检测点位	点位数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天	次/天
噪声	1#,项目区东侧 1m 处 2#,项目区南侧 1m 处 3#,项目区西侧 1m 处 4#,项目区北侧 1m 处	4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昼夜各 1 次

2、监测方法及仪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及依据	所用仪器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噪声	声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XSJS/YQ-24-1 4	/
			AWA6022A 声级校准器	XSJS/YQ-34-1 4	
			AS8336 风速仪	XSJS/YQ-36-1 7	

3、评价标准

检测类别	评价标准
噪声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

4、检测结果与评价

表 4-1 噪声监测结果表

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日期		2020年4月11日							
检测项目		环境噪声			天气状况		晴(风速昼: 1.9m/s, 夜: 1.8m/s)		
检测点数(个)		4			主要噪声源		环境、邻厂生产		
标准限值dB(A)		昼间: 60, 夜间: 50							
测点编号	测试点位	昼间				夜间			
		检测时间	测量值 LAeq(dB)	背景噪声 LAeq(dB)	修正结果 (dB)	检测时间	测量值 LAeq(dB)	背景噪声 LAeq(dB)	修正结果 (dB)
1#	项目区东侧 1m处	12:36-12:46	48	/	/	00:45-00:55	37	/	/
2#	项目区南侧 1m处	12:52-13:02	47	/	/	01:01-01:11	38	/	/
3#	项目区西侧 1m处	13:05-13:15	48	/	/	01:15-01:25	37	/	/
4#	项目区北侧 1m处	13:23-13:33	45	/	/	01:39-01:49	38	/	/

噪声示意图:

备注	检测项目依据见表 2。
----	-------------

评价结论:

在检测期间,项目厂界各监测点昼夜间噪声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报告结束-----

编制: 杨玲玲

审核: 马奇

签发: 杨玲玲

签发日期: 2020.4.13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₂ 排放量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CO、O ₃ 、PM ₁₀ 、PM _{2.5} 、SO ₂ 、NO ₂) 其他污染物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区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2018)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F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C _{非正常} 最大占标率>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叠加}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input type="checkbox"/>				k>-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颗粒物、NH ₃ 、H ₂ S 和臭气浓度)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			监测点位数 (-)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 t/a		NO ₂ : (-) t/a		颗粒物: (-) t/a		VOCS: (-) t/a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年产20吨果酒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年产20吨果酒生产线）				
	项目代码 ¹											
	建设地点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										
	项目建设周期（月）	3.0				计划开工时间	2010年1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酒精饮料及酒类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2010年1月					
	建设性质	新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1519其他酒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88.887956	纬度	44.08526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300.00				环保投资（万元）		20.50		所占比例（%）	6.83%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新疆三台酒业（集团）黑加仑果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开英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汇翔达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652327742226033D1-1	技术负责人	乔洪道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公飞		联系电话	0991-6221111		
	通讯地址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三台镇		联系电话		13394963221		通讯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北路199号集电港科研综合楼1号楼2014号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 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 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 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不排放√	
		COD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氨氮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总磷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废 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二氧化硫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氮氧化物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颗粒物		0.000	0.000	0.290	0.000	0.000	0.290	0.000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自然保护区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保护区			/				避让 减缓 补偿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⑧=②-④+③